

绷紧“思想弦” 跑好“接力棒”

今年春节，假期长、人员流动多、大型活动密集，全国各地洋溢着浓厚的节日气氛。然而，就在万家团圆的美好时刻，全国多地还是发生了多起严重安全事故。湖南衡阳市珠晖区香悦食府饭店因电烤火炉使用不慎发生火灾，造成14人受伤；江苏南通市亚太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铸造井区域发生爆炸，造成5人死亡、13人受伤；浙江宁波、河南郑州、广东广州、辽宁大连、内蒙古包头等地发生多起厂房和物流仓库火灾。

事故中暴露出一些地方、一些企业在安全防范工作上还存在吸取教训不深刻，思想松懈麻痹，管理存在漏洞等问题。一个个深刻惨痛的教训、一场场追悔莫及的悲剧，再次警示安全防范工作，片刻不可松。

安而不忘危。春节假期，全省应急管理系统紧盯风险隐患，强化应急值班值守，从严从细部署和抓好安全防范应对各项工作。春节假期结束后，省安委办及时印发通知，对全省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分析部署，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抓好复工复产期间安全管控。为应对低温雨雪冰冻极端天气，做好元宵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省安委办派出12个督导帮扶检查组，驻点各市（区）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督导帮扶，各市（区）相应成立检查组下沉到县（区）和基层一线，督促县（区）下沉到乡镇（街办）和企业一线开展安全督导帮扶。安全生产工作就要坚决抵制侥幸心理，做到思想先行，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垒实安全的压舱石。

凝聚强大合力。“身在其位，必谋其职”，各层级任何时候都要挑起担子，想安全工作之所想、急安全工作之所急，要把抓安全的双手牢牢攥紧，在整治安全隐患、察觉事故苗子上决不放松。安全生产工作是系统性工程，要准确认识当前安全防范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紧迫性，强化“一盘棋”思想，凝聚“一股绳”力量，形成工作合力，积极构建企业主动辨识管控、政府精准监管的全流程安全风险管理机制，不断推动各个领域做到可知可控、精准防控。

安全生产无“淡季”。新年新征程，奋力跑好安全生产“接力棒”，要以细之又细的举措、严之又严的态度、实之又实的行动，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守土负责，确保全省的安全和稳定。

主管单位：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编印单位：陕西省应急管理与安全生产协会

《陕西应急管理》编委会

主任 郭柱国

副主任（按姓氏笔划排序）

牛子仲 王炳锋 白 凡 田 斐 可小闹

刘俊华 杜清江 张 巍 张永乐 张康宁

李建文 李虎平 李献峰 孟中华 胡汉利

程志奇 戴滨华

编委（按姓氏笔划排序）

王九鸣 王晓强 王道山 仝小林 史朋宣

刘 平 孙社学 陈 峰 张晓军 杨满卫

明道煜 姚 涌 贾俊芳

主编：肖来朋

编辑部主任：刘永宏

编辑部副主任：徐 涛

编辑：朱陈晨 冀浩楠 何永丽 王晶晶 成凤丽

实习编辑：秦 溱

美编：杨魏妮

准印证号：（陕）2023-QT022

地址：西安市经开区未央路208号·省应急管理厅

电话：029-61166295/61166296

传真：029-61166293

邮编：710018

网址：www.sxyjglw.com.cn

电子邮箱：sxaqbjb@163.com

法律顾问：陕西道开律师事务所 赵江律师

印刷：西安金鼎包装设计制作印务有限公司



封面介绍：

春节期间，国家消防救援局陕西机动队伍累计出动6支执勤分队赴省内3市4地同步开展春节防火专项行动。图为国家消防救援局陕西机动队伍安康执勤分队进山入林开展火灾隐患排查。

国家消防救援局陕西机动队伍 / 提供

CONTENTS | 目录

● 要 闻

- 04 赵一德赵刚看望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向大家致以新春问候和美好祝福
- 04 王晓看望慰问省应急管理厅值守一线人员
- 05 省安委办安排部署节后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
- 05 省应急管理厅召开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会
- 06 全省煤矿安全工作会议召开

● 本期专题

- 07 “守”安全线 “过”安心年
- 08 安全防线“不放松” 安全检查“不放假”
- 09 春节安全“不打烊” 应急值守“不断档”
- 15 站好“安全岗” 当好“守夜人”

● 特写侧记

- 23 提前预警联动部署 严防风险排除隐患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值班调度工作侧记
朱陈晨 王晶晶
- 24 “三突三强”打通应急救援“最后一公里”
——西安市新城区华清学府城社区建设应急救援站工作
侧记
朱云玲
- 25 多措并举联动发力 筑牢森林“防火墙”
——凤县森林防灭火工作侧记
田 刚 何登科

● 工作交流

- 27 安字当头责字在心 全力守牢安全防线
——宝鸡市凤翔区 2023 年应急管理工作纪实 马晓明
- 29 强化组织规范执法 干部带头加强宣教
——汉中市汉台区应急管理局法治政府创建工作纪实
徐斌 李侗
- 31 多措并举践行见效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麟游县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工作纪实
李朝阳 刺红海 赵舒野

● 探讨研究

- 32 德国消防应急救援机制建设的启示 赵华
- 34 日本如何建立全球领先的地震防灾体系 顾永强

● 法律法规

- 36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

● 警钟长鸣

- 46 自救互救应急处置能力差 盲目开展救援导致事故扩大
——山西朔州中煤平朔集团井工三矿“11·22”较大瓦斯（窒息）事故调查分析
- 48 违法违规修缮堆放珍珠岩 使雨水滞留导致屋顶超载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第三十四中学校“7·23”重大坍塌事故调查分析
- 49 安全意识薄弱冒险蛮干 监管不力违章操作
——山东菏泽郓城锦绣城 E 区建筑施工项目“8·15”较大高处坠落事故调查分析

● 安全论坛

- 51 家庭火灾的预防和自救 周军
- 52 功夫下在平时方能防患于未“燃” 胡云峰
- 53 安全保障措施应跑在事故前面 杨维立

● 三秦视窗

- 54 西安市开展 2023 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等

● 安全常识

- 60 电动自行车起火频发！再敲警钟！

● 综艺博览

- 62 爱在针线间穿行 郭锦宇
- 63 静下心来放空自己 钟芳
- 64 岁月深处火塘暖 刘小兵



P7 / “守”安全线 “过”安心年



P23 / 提前预警联动部署 严防风险排除隐患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值班调度工作侧记



P27 / 安字当头责字在心 全力守牢安全防线 ——宝鸡市凤翔区 2023 年应急管理工作纪实

- ◆作者向本刊投寄文字、图片稿件，恕不退还，请自留底稿。
- ◆文责自负（含图片）。若因作者原稿问题引起的侵权纠纷，本刊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 ◆本刊选用了部分网络资料，敬请作者与本刊联系并领取稿酬。

赵一德赵刚看望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向大家致以新春问候和美好祝福

2月9日，省委书记赵一德、省长赵刚调研检查市场供应、治安维稳和应急值守等工作，看望慰问一线工作人员，并向坚守岗位、辛勤工作的广大干部职工表示衷心感谢，致以新春问候和美好祝福。

赵一德、赵刚走进省高速公路收费中心和西安北站，详细询问春运开始以来的客流量变化，察看陕西交通服务热线、公共交通接驳和实时通行情况，强调春节期间人员流动增多，交通安全保畅压力持续增大，要发扬连续

作战的优良作风，做好路况监测分析，加强科学精准调度，优化行车方案、客运服务和运力调配，努力实现“人享其行、货畅其流”，让广大旅客平安出行、便捷往返。

赵一德、赵刚十分关心节日期间安全稳定工作，在省应急管理厅与西安市、渭南市应急指挥中心和矿山应急救援铜川队视频连线听取汇报，在西安市消防救援支队经开大队特勤二站检查消防救援能力，在西安市公安局雁塔分局西影路派出所警务站了解治安备勤情况，充分肯定大家为

全省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作出的贡献，强调春节是中华民族重要的传统节日，要绷紧思想之弦、扛牢安全之责，加强值班值守，保持战备状态，落细落实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的各项措施，让全省人民度过一个安全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省委常委、西安市委书记方红卫，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王琳，西安市市长叶牛平，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活动。

(省应急管理厅)

王晓看望慰问省应急管理厅值守一线人员

2月13日，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王晓到省应急管理厅，看望慰问值守一线人员，向春节期间坚守岗位工作的广大干部职工致以新春祝福和亲切问候。

在应急指挥中心，王晓查看了森林草原防灭火监测监控、春运道路交通运行、旅游景区客流

量运行及危险化学品监测监控情况，了解了安全防范相关措施。

他指出，春节是中华民族重要的传统节日，是万家团圆的重要日子，做好春节期间值班值守和安全防范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

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部

署要求，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厚植为民情怀，强化风险意识，压实各方责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强化防范措施，筑牢安全防线，切实保障全省社会大局稳定，确保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平安欢乐祥和的春节。

(省应急管理厅)

省安委办安排部署节后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

2月17日，省安委办印发通知，对全省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

通知指出，复工复产期历来是安全生产风险集中期。春节后，企业人员变动频繁，人心浮动，情绪不稳定，易麻痹大意出差错，安全管理出现缺位。设备因长期停用易产生故障，工艺变更风险辨识不及时，且企业和经营者普遍存在赶工期、抢进度心态，导致人员超强度劳作，设备超负荷、超能力运转，易造成安全生产事故。加之近期极端天气骤发，多重因素交织，安全生产事故风险激增。

通知要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抓好复工复产期间安全管控。抓实员工培训，对新员工、岗位调整、劳派人员和三类人员加强安全培训力度，落实持证上岗。狠抓停工复产企业隐患排查，对存在风险和重大安全隐患的设备、环节、场所进行系统全面的检查。同时，要抓实持续运营行业领域和节后延续的庆祝性活动安全，加强人员密集场所及小餐饮、小门店、老旧商住混合体等易发火灾点排查力度，对各类大型群众性活动，做到前置应急力量、完善应急预案、组织好现场安全检查。聚焦

春运返程和新一轮雨雪寒潮天气应对，确保道路畅通和及时预警，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酒驾”等违法违规行为。

通知强调，要强化问责机制，主要领导要带头深入一线开展检查和督导，指导相关复工复产工作。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部门要根据复工复产工作计划，明确、规范验收标准，验收合格，方可复产，对违规擅自复工复产的要依法从严查处。对复工复产验收检查工作不负责任、走过场、检查不深入细致导致事故的，要严肃追责问责。

(省应急管理厅)

省应急管理厅召开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会

2月27日，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会在西安召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视频会议及全省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精神，通报表扬了2023年全省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和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和个人。厅党委书记、厅长郭柱国出席会议并讲话，厅党委副书记孟中华作工作报告。

会议指出，2023年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企业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安全生产意识明显增强，安全管理智慧化水平不断提升。要认清当前形势，危险化学品领域固有安

全风险高、潜在风险大，全国范围内事故多发势头仍未有效遏制，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要时刻保持清醒头脑，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以危险化学品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以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为目标，坚决打好打赢防范化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和石油天然气领域重大安全风险主动仗。

会议要求，要树牢安全发展理念，主动担当作为，努力把“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数”的行动力。要夯实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落细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

业主体责任和员工岗位责任，切实拧紧责任链条。要全力做好风险防控，在危化企业全面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提升风险分级管控能力和隐患排查治理水平。要扎实开展治本攻坚，高标准完成规定任务，结合各地实际创新开展自选任务，确保各项任务高质量按时完成。要精准执法，明确执法重点，从严开展执法，强化行刑衔接，形成有效震慑。

会议还对节后复工复产及全国两会期间安全风险防范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省应急管理厅)

全省煤矿安全工作会议召开

2月1日，全省煤矿安全工作会议在西安召开，省应急管理厅党委书记、厅长郭柱国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全国应急管理工作会议、全国矿山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以煤矿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以提升煤矿本质安全水平为目标，全力防范重大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全面推进煤矿安全高质量发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李建文作工作报告。

会议指出，2023年全省煤矿安全监管部门和煤矿企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重要批示精神，紧扣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这条主线，大力推动煤矿安全管理向事前预防转型，深入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和重大灾害超前治理，持续巩固煤矿安全基层基础，加快完善现代煤矿安全治理体系，全省煤矿安全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

会议强调，当前煤矿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煤矿安全工作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

的关键期。要承压而上、主动作为，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和省、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上来，强化统筹协调，突出工作重点，把握工作节奏，强化依法监管，加大指导帮扶，以积极的姿态、科学的谋划、务实的举措，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

会议要求，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抓好煤矿安全生产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要扎实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健全完善安全管理责任体系，优化驻矿监督，推动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要加强班组安全建设，狠抓全员安全培训，强化特殊环节安全管理，推进重点矿井整治提升和智能化建设改造，全面夯实煤矿安全基层基础。要把好审查审批关、复工复产关、风险预警关、双重预防关，着力加强安全风险源头管控。要全面查清隐蔽致灾因素，严格确定设防等级，推进重大灾害超前治理。要加强技术支持保障，开展结对帮扶行动，强化事后整改指导，增强主动服务意识。要改进监管执法方式，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

为，严肃督导考核，动员社会参与治理，切实提升煤矿安全依法治理水平。

会议强调，做好煤矿安全生产关键靠行动，关键在落实，抓落实必须有高站位、真本事、硬作风和好机制。要注重人才培养，筑牢对党忠诚，狠抓业务培训，强化激励约束，加强作风建设，切实增强“须臾不可放松”的危机感和“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担当尽责、实干笃行，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努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相得益彰。

厅二级巡视员何备战主持会议，厅总工程师赵化龙参加会议。榆林市能源局、长武县工信局、国能神东煤炭集团、陕煤集团柠条塔矿业公司4家单位作交流发言。省自然资源厅、省能源局、国家矿山安监局陕西局相关负责同志，各产煤市县煤矿安全监管部门、省级监管煤矿上级公司、全省所有煤矿企业、部分培训机构和中介机构主要负责同志，厅机关有关处室同志参加会议。

(省应急管理厅)



“守”安全线 “过”安心年

春节假期，群众出行出游多，叠加低温、雨雪、冰冻等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生产生活各类安全风险复杂交织。全省上下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强化底线思维，增强风险意识，加强应急值守，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安全的新春佳节。

安全防线“不放松” 安全检查“不放假”

为确保假期安全稳定，省应急管理厅下好“先手棋”，做好“精细功”，提前重点部署，分析研判春节期间事故灾害风险隐患规律，有针对性地做好应急救援力量前置和预置工作，确保及时发现解决问题，防范事故发生。

高度重视周密部署 强化监管措施



为切实做好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各项工作，确保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省应急管理厅紧紧围绕节日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工作，坚持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突出风险研判和督导检查，强化应急值守和应对准备，部署春节期间安全防范重点工作，抓实抓细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的各项工作。

节前，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在省应急管理厅调研检查应急值守工作，对做好节日安全防范工作提出要求，省安委办及时下发通知，就切实做好春节前后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省应急管理厅多次召开会议，听取春节

期间各地督导检查、值班值守有关情况汇报，分别就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防灾减灾救灾和森林草原防灭火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进行综合分析研判，周密安排部署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应急值守等工作。此外，对春节假期前后专业队伍预置备勤工作作出详细要求，有针对性地做好应急救援力量前置和预置工作，确保队伍在岗在位，一旦有事能够迅速出动，奔赴抢险救援一线。

春节期间，省应急管理厅党委书记、厅长郭柱国每日调度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安全防范工作，听取省安委办督导组 and 各市（区）应急管理局工作情况汇报，安排

部署重点工作。2月10日至12日，省安委办派出3个巡查督导组深入各市县（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及点位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暗访工作，巡查督导组分赴榆林、延安、渭南、韩城开展督导检查，督促提高安全意识、排查消除风险隐患、落实落细防范措施。在此基础上，省安委办还派出6个行业暗访组和1个雨雪天气防范应对督导组，赴各地开展督导检查。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共派出1076个督导组，累计检查8千余家单位（企业），排查问题隐患9千余项。

省应急管理厅成立应急指挥工作专班，每日分析研判安全形势，安排重点防范任务，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指挥调度值守工作。省、市两级与消防救援队伍联合值守，坚持“日报告、零报告”。全省应急管理系统6千余人在岗值班、4千余人应急备勤，400余支应急救援队伍全时全装保持临战备勤，随时做好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准备。

春节安全“不打烊” 应急值守“不断档”

春节期间，各地市绷紧安全“弦”，筑牢安全“墙”，狠抓责任落实，强化预警研判，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备勤制度，全力做好安全防范和隐患排查工作，确保群众平安过好节。

西安市

“四查联动”见实效 “四结合”加强防范



西安市安委办、市减灾办提前制定各项措施，夯实各级各部门工作责任，截至2月17日24时，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节前，该市安委办积极发挥牵头抓总、督办落实职责，紧盯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对消防安全、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城市运行、危险化学品管理、特种设备、文化旅游、食品药品安全、烟花爆竹安全管理等事故多发高发的行业领域和事故集中突出的重点区域分别明确刚性措施。

节日期间，该市安委办采取领导带队查、包抓督导查、暗访暗查、属地自查的“四查联动”检查方式，建立市级驻点区县开发区、区县开发区驻点乡镇街办、乡镇街办驻点村社区、村组社区驻点督导企业的“四级督导”机制，切实将压力传导到末端一线。各级驻点督导组结合驻点地区产业特点和风险隐患分布情况，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做到“四

结合”：即督政与查企相结合、巡查与驻点相结合、督导与帮扶相结合、“向前查”与“回头看”相结合，以严查实查的具体行动，提升督导效果和隐患问题整改质量。春节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累计派出5278个督导检查组，共检查企业（单位）37089家（次），发现问题隐患22168项。

为确保响应迅速，该市应急管理系统强化值班力量配备，落实“零报告”制度。该市应急指挥视频调度系统和应急管理综合业务系统实时关注“一场两站”、景区景点、商场影院等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做到早监测、早发现、早报告。全市应急系统参与值守人员920人次，召开视频调度会8次，检查抽查值守工作80余次，视频巡检1000余次，发布预警信息8期。全市参与节日备勤的应急救援队伍141支3352人，直升机、救援车辆、无人机等各类救援装备2056台，应急管理专家60余人，时刻保持临战状态。



咸阳市

隐患排查不停歇 守护安全不松懈

咸阳市以“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狠抓各项安全防范责任措施落实。截至2月17日24时，全市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

统筹部署不断档。节前，该市市委、市政府召开会议，深入分析安全形势，安排部署春节前后安全防范工作。该市安委办组织召开专题推进会议，提出安全防范具体工作要求。节日期间，该市安委办、市应急管理局加强统筹指导，主要领导每日组织会商研判和视频调度，及时分析假期安全管理新情况，有针对性部署安全防范措施。

隐患排查不停歇。春节期间，该市安委办、市应急局协调督促各县市区、市级各部门紧盯重点行业领域以及大型活动和庙会现场、人员密集场所、老旧小区等重点场所，全面排查风险隐患，严格监管执法检查和安全指导服务。同时，针对旅游行业省内事故连发态势，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游乐场和游乐设施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督促文旅、住建、商务、体育、交通、应急、市场监管等部门派出帮扶指导组严格排查治理隐患，有效防范安全风险。

风险防控不间断。该市应急管理局加强对19家重大危险源企业24小时在线监测，对10家非煤矿山企业(春节期间全部停工停产)实行动态暗查暗访，坚决杜绝报停不停现象发生，实地检查工贸企业51家次，累计发现问题隐患62条，已完成整改60条，限期整改2条。同时，配合公安、城管执法等部门，不断加大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力度，每日在重点时段



对城区重点区域开展巡查执法，节日期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50人次、车辆30辆次，核查处理违规销售烟花爆竹举报1起，收缴烟花爆竹3箱。

督导检查不放松。该市安委办派出7个驻点督导组开展春节期间安全生产专项驻点督导，分别组建一对一驻点包抓小组，每天对驻点县市区(开发区)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检查暗访。7个驻点督导组检查覆盖13个县市区、2个开发区，累计督导检查部门、镇办42个，生产经营单位113家次，现场交办问题隐患288项，已整改238项，限期整改50项，责令约谈企业2家，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4人。13个县市区共派出督导组53个，累计检查单位(企业)415家，排查问题隐患332个，已整改完成325个。

应急值守不懈怠。该市安委办建立应急、消防联合值守工作机制，春节期间，全市应急、消防系统共安排342人次值班备勤，在袁家村、统一广场等热门景点及烟花禁燃区设置前置备勤点11个，前置车辆44台、指战员224人次，全市29支救援队伍约620人、129台车辆做好应急准备。

铜川市

系统谋划细排查 强化宣教严管控

铜川市周密部署安排、强化预警研判、深入督导检查，春节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总体平稳。

系统谋划，压紧压实工作责任。该市安委会下发通知，细化安排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该市应急管理局召开会议要求认清形势，夯实责任。应急、消防、城管、教育、商务、文旅、公安、住建等市级部门，“一对一”向各区县、新区交办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工作提醒和重点风险隐患问题清单，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明确重点防控点位，盯死看牢风险隐患。

以上率下，持续开展一线督导。该市主要领导分别深入基层一线督导检查安全防范工作，各区县党委、政府，市公安、交通运输、消防、文化旅游、商务、城市管理、市场监管、应急管理、林业、能源、交警等部门主要领导深入基层检查督导，共同织密织牢全市安全防护网。

严查密防，全面深入督查检查。该市紧盯重点行业领域，成立了2个综合督导组 and 9个行业督导组，从2月9日至2月17日，每日由各单位县级领导带队，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坚持督政与查企相结合，按照“聚焦到点、延伸到线、覆盖到面”要求，分区县、分领域开展安全防范督导检查，共检查企业单位497家，发现问题隐患298项，完成整改264项，限期整改34项。同时，坚持“向前看”和“回头看”结合，对以往各级督导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特别是重大事故隐患进行抽查复核，实地核查部门企业22



家，核实重大事故隐患171项，实现消防、校园、医疗卫生、建筑施工、煤矿、危化品等16个行业重大事故隐患抽查全覆盖。

强化宣教，预警研判及时到位。该市组织动员各区县、各行业部门开展了冬季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入户开展用电、用气安全宣传2664家次，培训2825人次，指导孤寡老人预防一氧化碳中毒1570家次；实行小型、临时工程向所在社区、村组报备制度，累计报备15家，均落实安全管控措施；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发布8期16类安全风险提示，每日提醒和引导公众注意生产、生活和出行安全，确保平安过节。

枕戈待旦，时刻保持应急状态。春节期间，该市市、区（县）两级安委办每日共48名干部在岗值班，及时研判风险隐患；值班人员每日进行工作交接，切实增强工作实效。同时，在重点部位预置10支市级专业救援队伍199人，全市457支镇办、村（社区）半专业、义务救援队伍9049人按照《应急响应一张图》做好应急准备，确保突发事件和紧急险情应对处置及时高效。

汉中市

统筹协调强协作 凝聚合力保平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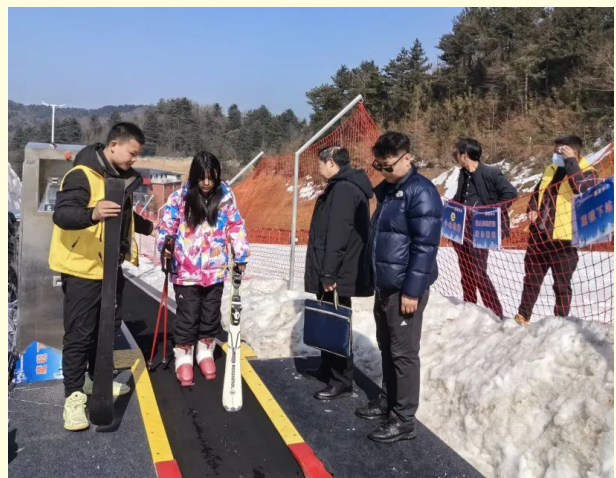
汉中市应急管理局协同各方提前研判，统筹抓好安全生产、防减救灾各项工作。截至2月18日8时，全市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事件。

该市坚持召开视频调度会议，对节日期间保安全、保稳定和重点领域安全整治、安全监管、应急准备工作进行调度提醒。该市应急管理局印发通知，明确专业救援队伍值班备勤、应急准备、装备检查维护要求。该市安委办派出11个督导组分赴各县区、开发区开展为期8天的驻点督导服务，全力抓好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市县共计督导检查企事业单位2232家次，发现隐患1195项、其中重大隐患3项，已整改一般隐患920项。该市安委办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组织各行业开展全领域安全生产防范应对工作，其中，消防救援方面，针对农村火灾发送火灾风险防范提示短信近万条。

该市减灾办积极与气象等部门对接，及时发布各类预警、预报信息，下发工作提示单14期，发布预警短信520万条，强化大雾、大风、道路结冰预警，督促做好极端天气防御应对。该市森防办每日通报

森林火险预警信息和《森林火险气象等级天气预报》，督促各县区深入抓好重点区域、重点部位火源管控，扎实开展火险隐患排查和火情核查，及时消除风险隐患，确保全市森林防灭火形势持续平稳。市县应急救援物资管理人员、运输人员、设备操作员均保持备勤在岗状态。市级专业抢险救援队伍21支961人、县级应急救援队伍115支3881人，24小时在岗备勤，全面做好应急处突准备，确保关键时刻拉得出、打得赢。

该市应急管理系统通过“两值守、一备勤”加强值班力量，累计850余人次，并与市消防救援支队开展联合值守。每天按时收集、汇总、报告值班值守情况，做到及时、准确上报信息，每日不定时通过视频调度、电话等形式对各县区应急值守情况进行抽查，督促落实值班值守责任。各县区和市安委会成员单位时刻保持通讯畅通，坚持每日报告本辖区、本部门安全生产、自然灾害情况，确保了全市上下信息灵通。



安康市

周密部署强化督查 及时研判严格值守

安康市应急管理局紧盯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全力以赴做好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等各项工作。春节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形势总体平稳。

高度重视，周密部署。该市市委、市政府召开会议，安排部署春节假期安全防范重点工作。2月7日，该市应急管理局召开会议，对春节假期安全防范工作再强调、再部署。同时，下发文件，对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应急值守、信息报送、督查检查、应急救援等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防范责任，推动安全防范工作落实。

下沉一线，强化督查。节前，该市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带头深入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春节期间，全市共成立安全生产督查检查组179个，检查单位、企业602家，发现隐患问题1036个，已整改880个。各督查检查组聚焦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矿山、危化品、烟花爆竹、旅游、燃气、消防等领域风险，紧盯人员密集场所、景区景点、客运场站和大型公众活动，坚持“眼睛



向下，紧盯末梢”不间断开展排查检查，有效化解和防控各类隐患风险。

及时研判，调度提醒。该市应急管理局加强信息共享、会商研判和指挥调度，动态掌握各县（市、区）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范、应急值守情况，并根据形势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和重点提醒。春节期间共下发预警信息6期、安全提示2期，督促提醒各级各部门抓实重点领域安全防范。

严格值守，强化备勤。该市应急管理局下发通知，进一步明确应急值守工作要求，配齐配强值班备勤力量。同时，每日安排1名带班领导和6名值班人员，做好指挥调度、值班值守等工作；每日安排两个督查组下沉县区，参与督导检查48人次。全市应急管理系统春节期间在岗值班人员472人次，备勤人员824人，忠诚当好党和人民群众的“守夜人”。

商洛市

“打非治违” 查治隐患 督导协作防范事故



商洛市安委办实行力量下沉、每日督导，让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

扎实开展工作部署。春节前，该市安委办召开专题会议，先后印发多份文件，要求各县区及成员单位紧密结合假期实际形势和天气特点，下沉力量开展督导检查，落实安全防范措施，确保春节假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梳理全市尚未整改到位隐患，以市政府办名义向各县区政府主要领导逐一下发《提醒函》，督促落实辖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隐患整改工作走深走实。

强化督导检查治隐患。该市应急管理局牵头成立了市安委办安全生产督导组，每天对各县区、各生产经营单位春节期间应急值班值守和安全生产工作督导检查。大年初一至大年初八，共派出督导组9个，检查企业单位43家，查出问题隐患40条，现场整改39条，限期整改1条。

从严开展“打非治违”。春节前，该市启动人盯企业（单位）隐患排查工作，采用“过筛子”式隐患排查、“全覆盖”式安全叮嘱、“一对一”式精

准帮扶等举措，对全市企业单位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截至2月17日，共开展企业（单位）隐患排查4961家次，发现隐患1284项，已整改1036项。为进一步规范烟花爆竹的销售、储存和使用，该市应急管理局持续开展烟花爆竹“打非治违”行动，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指导各县区对辖区零售（店）点进行全覆盖安全督导检查，共发现问题隐患64个，已全部整改到位，暂扣烟花爆竹零售许可证3个，查扣没收烟花爆竹非法产品60余箱。

强化协作防范事故。该市安委办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紧盯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防范，印发通知，督促各县区各部门深入本辖区（领域）重点企业、重点点位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春节期间，全市共派出140个检查组435人次，检查企业单位916处，检查隐患253处，已整改223处。各县区和有关部门聚焦辖区内商场、“三合一”场所、烟花爆竹经营店、餐饮店、出租屋等重点场所，重点关注孤寡独居老人和留守儿童，督促商家、群众做好冬季电器使用、燃气安全、消防安全等工作，严防漏电、火灾、一氧化碳中毒等事故发生。



站好“安全岗” 当好“守夜人”

各区县各基层单位按照省市统一要求，结合实际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确保安全监管责任和措施落实到基层末梢，防范各种突发事件和安全事故。

杨陵区：全面部署抓落实 联合检查防风险

杨陵区委区政府多次召开会议对春节期间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值守、信息报送等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先后制定印发文件，细化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层层压紧压实党政领导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积极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该区区级领导分别带队，节前节中持续深入重点领域、重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春节期间督导检查 16 次，共检查企业（单位）25 家，督促整改安全隐患 32 处。

为全力确保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在除夕、初一、初五等重点时段，该区应急局、公安分局、生态环境局和相关镇办开展联合检查，共计收缴 35 箱，保持烟花爆竹禁燃禁售工作高压态势；在文娱活动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场所，各镇办、应急、文旅、公安、消防等部门督促有关单位落实应急防护措施。其中，消防部门对万达广场全天候、全假期前置备勤；应急部门前置 8 支 368 人的应急救援队伍，随时做好应急处突准备。

大荔县：暗访检查促落实 聚焦重点除隐患



春节期间，大荔县应急管理局持续抓好安全防范工作，坚决站好“安全岗”，当好“守夜人”。

该局每天组织带班领导参加安全防范视频调度会，总结情况、部署任务，及时汲取各地事故教训，通过印发通知、预警提醒、电话调度等方式，对节日安全防范工作再部署、再安排。该县领导在岗带班，做好视频调度、信息报告、协调处置各项工作，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确保各类突发事件妥善应对处置。

同时，成立暗访检查组，随机对重点危化品、工贸企业、烟花爆竹、春节期间值班值守、责任落实、隐患排查、应急预案以及停产措施落实等情况进行暗访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确保安全生产经营。同时，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重点景区、重点单位、重点场所进行督查检查，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督查及时整改落实。

白水县：重点检查对点清理 严防事故守牢底线

白水县应急管理局聚焦重点行业领域，持续强化安全监督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治，督促各单位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四个”责任，守住安全生产底线，严防各类安全事故。

节前，该局成立三个安全检查组，重点对县域内的危险化学品、工贸、烟花爆竹、煤矿等行业进行检查。检查组先后深入县域内 17 家企业，结合各企业相关内业材料，逐条对照，对春节期间生产车间、仓库等部位的安全生产以及安全管理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对点清理，确保隐患排查到位，工作措施落实到位。

春节期间，该县安委办成立督导检查组，每天对各镇办春节期间人员值班值守、领导在岗带班情况进行检查，对煤矿、超市、影院、旅游景点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企业单位进行现场检查，对企业设备安全管理、风险防控措施落实等方面进行重点检查，要求企业要持续夯实主体责任，加强春节期间隐患排查治理。



黄龙县：加强联动配合 做好应急处突



黄龙县应急管理局多措并举，积极组织各乡镇、行业部门开展节日期间应急值守和安全隐患排查防范，全力以赴做好春节期间安全生产等重要工作。

节前，该局组织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召开了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部署会，针对突发事件和重特大事故信息报送工作进行了规范要求。同时，要求全县各乡镇、部门春节期间每日进行安全隐患、事故和自然灾害“零报告”。该县安委办组织开展了节前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大起底”专项行动，各乡镇和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节前共开展隐患排查 82 次，深入企业 87 家，发现一般隐患 91 条，全部都在节前整改完成，为全县人民平安过节夯实了基础。

节日期间，该县消防救援大队、人武部民兵应急连等 4 支专职应急救援队伍和蓝天、雷霆 2 支民间应急救援队伍全部处于临战状态，确保突发事件能够第一时间应对。同时，每日对各乡镇和成员单位应急值守情况进行电话随机抽查，确保假期内各乡镇、成员单位认真履行行业和辖区监管责任，确保值班领导干部时刻保持在岗。该县 7 个乡镇，34 个安委会成员单位在春节期间通过突击明察暗访等举措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截至 2 月 18 日，共检查企业 51 家 / 次，排查一般隐患 47 个，现已全部整改完成。

府谷县：积极部署履职尽责 随时待命从严防范



府谷县应急管理局统筹安排，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坚决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该局积极召开应急系统春节假期安全防范工作会议，下发《关于做好春节期间值班值守等工作的通知》，对应急值守、外出检查等工作进行部署安排。同时，该县安委办派出4个督导组深入各镇（便民服务中心）、重点部门、重点企业及点位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督促提高安全意识、排查消除

风险隐患、落实落细防范措施，全力保障春节期间安全形势平稳有序，累计督导检查单位（企业）73家，排查问题隐患79个。该局坚持统筹协调，严格落实各项制度，局机关14人随时待命，全县消防救援、矿山救护2支专业救援队伍，36支乡镇部门应急救援队伍2000余人的应急救援队伍在岗值班备勤，确保遇突发情况第一时间上报、响应、处置，全力确保全县人民平安祥和过节。

定边县：早谋划多举措 打好春节安全主动仗

定边县应急管理局持续强化值班值守、应急处突，筑牢安全防线，为守护全县安全贡献应急力量。

该局召开专题研讨会，早谋划、多举措，详细安排部署春节期间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应急值守等工作。聚焦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矿商贸等重点行业领域，细化值班值守分组，并要求每个值班组在春节期间对全县各乡镇、重点企业实行不间断督导；对发现的各项隐患问题，责令企业限期整改并举一反三开展自查自纠，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全力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该县安委办安排部署春节期间各乡镇开展安全检查工作，各乡镇带班领导带队重点检查辖区内加油站、烟花爆竹零售门店、各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主要负责人履职、重大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节日值班值守等情况。同时，加强宣传引导，入户查看煤炉取暖、一氧化碳报警器使用等情况，向群众普及防范一氧化碳中毒知识。

米脂县：夯实责任强化担当 全力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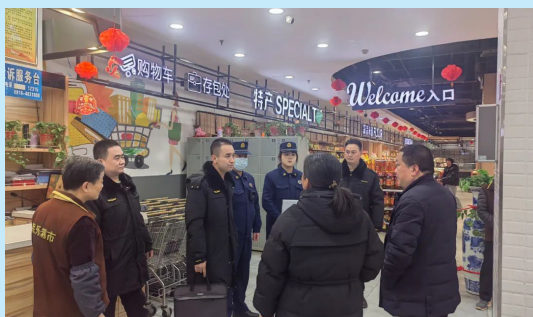
米脂县安委办、县减灾办提前制定各项措施，夯实各级各部门工作责任，全力做好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和自然灾害防范应对各项工作。截至2月17日24时，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

节前，该县安委办积极发挥牵头抓总、督办落实职责，紧盯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下发通知，要求各镇街、各部门、各企业全面做好春节假期的安全生产和应急值守工作。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带头对消防安全、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文化旅游、食品药品安全、烟花爆竹等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

该县应急管理局围绕春节假期安全生产和灾害天气形势，坚持日研判日调度，加强信息共享、会商研判和指挥调度，动态掌握各镇街、各部门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范、应急值守情况，并根据形势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和重点提醒，共印发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动态25期，督促提醒各级各部门抓实重点领域安全防范。



略阳县：“五项机制”落实效 无缝督导保安全



略阳县应急管理局紧密结合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形势和特点，全力做好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各项工作，确保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形势平稳。

节前，该县委、县政府召开会议专题部署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主要领导下沉联系镇街，深入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明查暗访，促进工作落实落地。同时，结合县情实际，实行安全生产“五项机制”（每日推进、会商研判、联合督导、约谈提醒、立案处罚）。该县应急指挥中心对镇街一日一调度，同时建立“ABC班”值班值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三三制”（2组下沉检查，1组坐班值守）等制度。节日期间，全县1252人次时时备勤消防救援、森林防灭火、安全生产等救援队伍保持应急状态。

春节期间，该县安委办牵头抓总，16个专委会协调联动，深入镇街、九小场所和重点企业进行全面督导检查，共检查部门21个、镇街17个及企业（单位）91家，发现隐患问题41项，现场整改35项，限期整改6项。全县严格实行安全生产日调度、日研判、零报告制度，每日分析研判形势，制定安全防范措施，形成8期《全县重要时段每日安全生产工作动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全面落实。

该县安委办深刻汲取各地事故教训复盘推演，聚焦超市运输电梯、景区游乐设施、建筑工地、九小场所开展突击性执法检查。17个镇街、16个专委会压茬开展九小场所火灾隐患排查、治安巡逻防控、烟花爆竹安全管控、春运交通安全保畅、旅游景区安全检查，累计检查企、事业单位321家次，排查整治隐患81项，现场交办并全部整改到位。

商南县：“全覆盖”过筛子查隐患 多渠道广宣传强防范

商南县应急管理局全员备战，紧守安全“红线”。节日期间，全县总体安全形势稳定。

该县深刻吸取近期事故教训，迅速印发通知，反复督促、叮咛镇（办）和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和“三管三必须”要求，依法依规加强企业安全管理，严防各类事故发生。该县 10 个镇（办）、县应急、县公安、县交警等重点部门，认真研判辖区及行业领域安全形势，突出安全防控重点，全面加强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每日下沉干部 70 余人次，“全覆盖”式排查企（事业）单位 40 余家，“过筛子”式排查加油站、矿山、水库等重点部位 20 余处，超市、景区、影院等人员聚集场所 10 余处。

该县还利用广播、宣传车、横幅等传统媒体和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新媒体渠道，深入开展“应急安全知识五进”活动 100 余场次，印发通告、编发预警短信通告 20 万余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 万余份，应急广播、大喇叭、宣传车巡回宣传 800 余次，开展“敲门行动”120 余场次，下沉干部 500 余人次，全面普及防一氧化碳中毒、安全用电用气和安全自救常识，增进全民安全自救防范意识。



柞水县：重要点位全覆盖 安全宣传无死角

柞水县采取铆“责任链”、拧“安全阀”、织“防护网”、点“平安灯”四项举措，让全县人民过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

该县明确任务，铆紧责任链条，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要求，全面压实党委和政府领导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深入企业开展安全宣讲、应急培训、警示教育等活动，下发致重点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倡议书 24 份，预警提醒短信 37 条，受众近 10 万人次。

为实现全县所有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包保责任全覆盖，该县成立 10 个安全生产综合督导组，着重对学校、医院、养老院、临街店铺、宾馆饭店、老旧小区、大型商业综合体等重点场所持续开展综合督导检查。同时，建立“人盯企业（单位）”安全生产包抓责任制，明确全县 522 家重点企业三级责任人责任；落实护林员 1008 名，对全县 1118 处重点地段落实监测责任人，设立防灭火检查站点 380 个、“防灭火码”卡点 136 个，织密织牢安全责任网络。

该县还采取专车跑起来、警灯亮起来、红袖章戴起来、标语挂起来、喇叭喊起来、抖音发起来等方式，确保安全宣传无死角。积极倡导鲜花、电子灯等绿色文明祭祖新风尚，有效减少火灾隐患，营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良好氛围。

宝鸡市渭滨区石鼓镇：巡回检查保安全 安全培训提意识

春节期间，宝鸡市渭滨区石鼓镇召开安全生产专题工作会议，就春节前后全镇消防安全、森林防火等进行了详细的安排。

该镇领导班子成员带领包村部门进村、进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对重点领域、重点场所、重点部位、重点时段进行全方位、无死角大排查，坚决做到不留盲区、不走过场。同时，成立2个森林防火巡查组，由镇主要领导带队对辖区各村进行巡回检查，各村主任、组长、护林员组成森林防火小分队，对林区、林缘坟地等重点区域进行巡查值守，做好对祭祀群众的宣传劝导，保护森林安全。

此外，该镇邀请专家开展安全生产暨消防安全知识培训，以近期各类典型火灾案例真实事故为切入点，通过视频、图片等多种形式，深入浅出的剖析火灾的起因、逃生的技巧等，现场讲解演示水基灭火器的使用方法和灭火技能，提高居民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突能力。



延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联合排查拧紧“安全阀” 双管齐下广宣传



延安市宝塔区新城街道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盯紧抓牢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走访、大排查专项行动。

节前，该街道组织召开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会，通报当前安全生产工作形势，安排部署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健全工作机制，落实防范措施。春节期间，由街道主要领导带队，联合新区消防大队、新城城管中队、新城市场监管所等单位，重点对辖区内的“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人员密集场所等开展“地毯式”“无死角”排查，特别对消防设施器材是否配备完好、疏散通道是否畅通、电线线路是否老化、场所是否存放易燃易爆物品、电动车是否“飞线”充电等问题进行检查，现场督促相关责任人落实整改。

在开展安全检查的同时，该街道充分利用“线上+线下”双管齐下的方式做好安全宣传工作。线上通过微信公众号、微信群、微信朋友圈等广泛转发安全常识、事故警示案例等；线下通过社区和门店的LED显示屏播放宣传标语、在人员密集地方发放宣传彩页等形式开展宣传，努力提高居民安全防范意识，营造良好的安全宣传氛围。

榆林市榆阳区镇川镇：全面专业细排查 上门入户讲安全

春节期间，榆林市榆阳区镇川镇以“联合检查、全面排查、专题宣传”三大行动为抓手，整合职能部门安全检查力量、进一步提升网格员隐患排查力度、充分发挥行业部门专业技能，做到安全检查全面化、专业化。

该镇召开会议，抽调各职能部门人员成立了三支安全生产综合检查组，对全镇“九小场所”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广泛发动各村组网格员，围绕散煤取暖、燃气安全、消防安全等多个领域，对全镇所有在家群众逐院逐户进行上门排查，共排查散煤户 1463 户、燃气户 1025 户，排查出各类彩钢房 80 余处，共发现各类安全隐患问题 50 余条，做到小隐患立行立改、大隐患专项治理。

同时，该镇组织全镇商户、企业代表开展关于燃气安全、消防安全等专题培训，邀请消防、燃气领域专家为大家讲解各领域安全知识，加强从业人员安全知识和自救技能。在联合检查行动和全面排查行动过程中，积极开展“六进”宣传活动，通过入户走访，点对点、面对面给群众讲安全知识，通过微信短视频推送警示教育、知识普及等安全宣传视频 30 余篇，普及群众 5000 余名。



汉中市汉台区老君镇：隐患整改“回头看” 安全宣传不松懈



汉中市汉台区老君镇针对危化品、烟花爆竹、公共场所等行业领域开展春节期间安全联合检查，全力以赴确保辖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在检查过程中，检查组深入企业、商户和公共场所，对存在安全隐患的部位进行详细排查，对违规生产、经营的企业和个人依法予以查处，对前期安全生产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对已整改到位的企业进行复查，确保整改措施得到落实；对整改还有差距的企业，现场提出整改要求，并督促其迅速整改到位。同时，每日由镇安委办牵头，各职能部门及值班班组配合，对辖区内烟花爆竹进行禁售检查，对老君道观、公墓等宗教场所以及 14 村（社区）燃放烟花爆竹进行巡查。

检查组还积极宣传安全生产相关的规章制度和政策要求，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入户走访、面对面讲解等方式，向群众普及安全知识，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工作，共同维护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

安康市紫阳县麻柳镇：全行业排查隐患 全方位保障安全



安康市紫阳县麻柳镇结合工作实际与春节期间安全形势特点，及时成立安全大检查工作专班，由主要领导带队，联合镇派出所、安全办、市管所深入辖区街道，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全行业、全领域、全链条的起底式安全大检查。

安全大检查重点围绕消防安全、用煤用气安全、烟花爆竹经营等方面，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查看等方式，对消防器材配备、线路是否老化、烟花爆竹经营许可证等是否有效、是否超范围经营、食品药品购销、燃气管道有无漏气等情况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

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问题，检查组现场提出整改意见，责令相关负责人限期整改到位，并要求各经营主管负责人进一步提高安全防范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从源头上消除隐患，确保生产经营、生命财产“双安全”。

商洛市镇安县米粮镇：开展拉网排查 强化风险管控

商洛市镇安县米粮镇成立检查小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切实抓好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

检查组一行先后深入辖区内酒店、饭店、商超、烟花爆竹售卖点、加油加气站、临街店铺等人员密集场所和“九小场所”等重点部位，采取实地查看、听取介绍等方式，重点围绕食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用电用煤用火安全、消防安全等方面进行了拉网式排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问题现场下发整改通知书3份，责令限期整改到位。



同时，检查组还向相关负责人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应急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各生产经营单位牢固树立安全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及时消除隐患，确保辖区内生产安全。

提前预警联动部署 严防风险排除隐患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值班调度工作侧记

◇ 朱陈晨 王晶晶

“各单位注意，9点30分开始视频调度会。”2月1日，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应急指挥中心值班工作人员，提醒各地区做好安全防范和应急准备工作。

“碑林区应急管理局，请简要汇报昨日检查和值班情况！”

“1月31日，我区共检查重点企业153家，发现一般隐患37项，目前全部整改完成。今日带班领导党晨辉，值班人员周晋楠、谢鹏。”

临近春节，这样的调度会每天都在开展。该局应急指挥中心副主任靳友波介绍，因为雨雪天气，各类风险隐患增加，该局坚持落实“日报告”和“点对点”叫应机制，每日召开调度会听取各区县最新安全形势情况与前一天巡查情况报告，在原有参与24小时值班人员基础上再配备3名值班人员。

连日来，该局应急指挥中心提醒各区县（开发区），持续做好烟花爆竹禁售工作；突出重点，全面排查危化品企业消防安全隐患，紧盯日常巡查易疏忽的盲点；统筹组织应对雨雪天气，做好防范工作……该局安排专人对全市重点地区进行巡查，并对各区县



该局视频巡查全市重点地区并抽查各区县值班值守情况

值班值守在岗在位情况进行抽查，如发生紧急情况，可直接与各区县负责人联系，及时统筹防范应对工作，防风险除隐患。

“此外，我们还修订完善了信息报送流程图和突发事件处置流程图，在阶段性极端天气和重大活动期间，提前预警、提前联动、提前部署。”靳友波介绍道。

“周至县、长安区应急管理局注意，部分山区可能出现大雪天气，请你们密切关注气象变化，注意防范。”在巡查过程中，该局应急指挥中心值班人员通过视

频监控看到南部山区大雾弥漫、能见度低后，立即与当地气象部门取得联系，获取最新预警信息。

据悉，该局应急指挥中心摄像头已对全市山区、重点路段全覆盖。当发生异常情况，系统将自动报警，视频监控无法确定具体情况的，由值班人员联系相关负责人实地勘察核实。

当日，该局对全市应急管理局系统值班人员在岗在位情况进行电话核查20次、视频抽查1次，持续对全市200余个重点点位进行视频巡查。

“三突三强” 打通应急救援 “最后一公里”

——西安市新城区华清学府城社区建设应急救援站工作侧记

◇ 朱云玲

华清学府城社区作为西安市新城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试点，聚焦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突发事件先期处置、应急队伍能力提升、应急知识宣传培训四大职能，依托社会专业救援队力量，狠抓试点带动，全面启动社区应急救援站建设，努力提高基层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能力，为全区基层应急救援站建设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突出党建引领 警社联动强预警

该社区着力发挥党建核心引领作用，加速“一核五化”机制建设，构筑三级党组织核心网络，将党的阵地建到社区最前沿，实现各方大联动、社区一盘棋，应对危机挑战更加有序有力有效。

该社区依托街道“咸东小哥1+5+N”三维体系基层社会治理模式，联合社会工作者、社会组织、社区志愿者等多方力量，汇聚线上线下资源，将信息获取和传播的神经网络延伸到小区各个角落。同时，加强警社联动，将警务力量下沉社区，推行“3+17+N”的工作模式，即3名社区民警和17名院落警长和由党员中心户，以及由楼栋长、网格员、志愿者组成的N名红管家治安协理员，第一时间获取报警信息。

“‘3+17+N’工作模式联动应急救援站，进行车辆管控、人员疏散以及舆论引导等，能最大程度减少事故危害，从而实现‘灭早灭小’的目标。”该社区相关负责人介绍。“3+17+N”工作模式联动应急救援站建立以来，共处置各类突发事件25次，发布各类预警信息51条，消除各类安全隐患20余处。

突出专业救援 资源共享强保障

该社区应急救援站由社区和西安诺亚应急救援队共同运行，按照共建、共享、共用的原则，由社区提供场地和基本设施，救援队提供专业人员、装备器材和应急救援服务，实现了应急人员全天在岗、救援服务迅速到位、救援物资随时调用和应急培训定期开展。

“我们还聘请了西安市应急管理局专家库专家等作为社区专家库成员，建立社区级应急管理专家库帮助指导社区应急救援队进行专业救援知识和技能培训6次，增强应急救援能力，确保关键时刻能‘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该社区相关负责人说。

应急救援站正式成立后，该社区与西安诺亚应急救援队相互合作，共建应急物资库，现有物

资11类100多件，共同排查安全隐患340余处，开展专业救援培训21场，开展专业应急救援演练12场次。

突出实战演练 全面高效强应急

为提升救援站人员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和水平，该社区组织居民参加到演练、应急逃生演习等活动之中，全方位、多轮次开展火灾救援、电梯困人、医疗救助、疫情处置、安全事故、地震灾害、暴雨内涝、供电供水等实战演练50余场次。

同时，为普及应急救援知识，提升群众的防灾思想意识、掌握灾难预防避险的实用技能，该社区还积极整合辖区资源，与西安有备应急科技有限公司共建了一站式“社区应急体验中心”，作为辖区安全素质教育示范基地。

该社区力争把社区应急救援站打造成“一专多能、一站多用”的专业应急力量，发挥“打早打小”的作用，确保辖区内应急救援站建设发挥最大效能。为此，该社区建立了13支共171人的社区应急队伍，1000多人的咸东小哥志愿者队伍，形成以社区应急救援站为主体，各志愿者队伍为补充的基层应急救援体系，打通基层应急救援“最后一公里”。

多措并举联动发力 筑牢森林“防火墙”

——凤县森林防灭火工作侧记

◇ 田 刚 何登科

凤县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工作原则和“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工作方针，强化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多措并举联动发力、筑牢森林“防火墙”，确保了全县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规范机制明确责任

精准预警严格值守

该县更新调整了县森防指，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任总指挥长，县政府分管林业副县长、人武部副部长任副总指挥长，将县政府办、县应急管理局、林业局、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一并列入指挥长单位，进一步规范了森林防灭火工作的体制机制。

同时，结合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的意见》，该县修订了《凤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工作规则》，对应急管理、林业、公安等部门进一步明确职责职能，做到森林火灾“预防、扑救、调查”全链条管理，防救责任一体化，确保防救责任不缺位、不错位。

在此基础上，该县探索建立森林火险联合会商和信息发布机



该县双石铺镇新民街社区对进山入林人员进行登记

制，在省市发布高火险森林防灭火

兵说。预警信息后，县森防办联合县气象局、应急局、公安局、林业局综合研判分析，统一发布森林火灾预警信息，并对红色、橙色预警提出具体要求，2023年全年共下发森林火灾预警信息47期，切实加强高火险森林防灭火工作的精准化指导。

“进入防火期后，各县、镇森防指成员单位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严格落实森林火灾信息报送工作制度。整个防火期间，各县、镇林业系统坚持每天下午17时前报送工作动态信息，保证了信息畅通和火情第一时间应急处置。”该县森防指指挥长、应急管理局局长卫亚

源头管控专项排查

紧盯重点联合检查

“2023年，我们积极开展林下可燃物清理，4个林场共计实施清理林下可燃物面积69.6公顷、可燃物重量近230余吨，在林农交错地带清理防火隔离带面积21.4公顷、清理可燃物360余吨，有效消除了火灾隐患。”该县森防办副主任、林业局副局长马海波说。该县对全县23个管护站及村口、林口等防火重点地段设立防火检查站，坚持管护人员每天巡查，对进山入林人员进行登记管理，严禁携带火种进山入林；对全县林缘地带10897座坟头、417个痴呆、傻、哑、精神病人等重点对象，

一一落实包监责任人。

同时，还扎实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累计派出检查组 153 个，出动人员 2563 余人次，排查并整改火灾隐患 54 处，制止野外违规用火数 23（起），教育、劝阻人员 104 人，发放整改通知书 4 份，对违规人员罚款 3100 元，追责问责 2 人，把各种火灾隐患和漏洞消除在萌芽状态。

为落实森林防灭火工作分片包抓督导检查工作机制，该县将全县 9 个镇、4 个国有林场分为三个片区，由应急管理、林业、公安 3 个指挥长单位轮流分片包抓督导，在春节、元宵节、清明、五一等重点时段分片开展督导检查，2023 年全年共开展森林防灭火督查检查 9 次。在森林火险红色预警节点，由森防办抽调县公安局、应急管理局、林业局人员，邀请县纪委监委、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组成联合督导组开展督查。

强化队伍完善设施

广泛宣传全民防火

该县成立了由 9 个镇、4 个国有林场、县公安局、消防员组成的 270 人的森林防灭火队伍，建成一支专业化的地方森林扑火队伍；并邀请省级森林防灭火专家对全县扑火队伍进行森林防灭火理论培训和实操演练；精挑 10 名队员参加“集结 2023”陕西省森林草原火灾扑救演练，获得“陕西省森林草



该县多部门联合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巡查工作

原消防 A 级专业队”称号与“精神文明奖”；10 月初，经省市森林防指考评，继续保留陕西省森林草原消防 A 级专业队称号。

此外，该县谋划了“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项目”，由县政府专门列支 26 万专项资金，采购一批森林防灭火物资设备，补充森林防灭火物资储备。此项目入选全县 2023 年度“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之一。“县政府这次采购并给镇村配备的一批森林防灭火物资，切实解决了镇村在第一时间处置森林火灾时自身安全的难题，非常及时、有效。”双石铺镇副镇长张明君说。该县还依托宝鸡市秦岭林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列支 57 万元专项资金，配备了风力灭火机、割灌机

等森林防火物资器材机具，提升火灾扑救能力。

为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全民化，该县制作了《森林火灾警示案例宣传片》，通过凤县电视台、凤县融媒、凤县宣传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发布森林防火“十不准”等常识；扎实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五进”活动。截至 2024 年，累计向群众推送防火提醒短信 5 万余条，发放森林防火宣传彩页 5000 余份，刷写标语 180 条、更新固定宣传牌 30 面，更换大型森林防火广告宣传牌 8 处。该县还在主要林区、村镇路口等重点地段张贴防火登记码，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提高全员森林防灭火意识。

安字当头责字在心 全力守牢安全防线

——宝鸡市凤翔区 2023 年应急管理工作纪实

◇ 马晓明

宝鸡市凤翔区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的决策部署，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用高水平安全推进应急管理现代化高质量发展。

夯实责任 层层落实保安全

该区区委、区政府坚持扛责在肩在先，对标对表中省市要求，2023 年以来，8 次召开区委常委会、14 次召开区政府常务会，8 次召开区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6 次召开安委会全体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及全国和省、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分析研判安全生产工作形势，议定推动落实举措。该区安委办纵向压实 12 个镇属地责任，横向依托 15 个安全生产专业委员，构建安全生产“12 镇+15 专委”工作机制，形成“条块结合、纵横联动”层层抓落实的安全生产工作格局。

针对 2023 年全年部门、镇村人员变化的情况，该区及时对 3 条主要河流、9 座水库、12 个镇、51 个山洪灾害威胁村、17 个地灾点的行政责任人、管理责任人、巡查



该区应急管理局检查化工园区危化企业

(管护) 责任人进行更新，与 12 个镇签订防汛抗旱目标责任书，确保各项责任落实无死角、无遗漏；成立了区级防汛抗旱专家组，组建了区镇两级防汛抢险应急队伍共 26 支 1300 余人；先后组织 132 人次，排查 51 个山洪灾害威胁村、16 个地灾点、3 条河流、9 座水库、12 座淤地坝及危房危害、土坯房、地道、城区低洼内涝点等重点部位。

追责问责 执法检查除隐患

该区谋划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月活动，利用 2023 年五月份一个月时间，派出 60 个检查组和 7 个执法小分队深入各行业开展安全

生产执法检查，共检查 230 场次，现场整改和限期整改一般隐患 239 项、重大隐患 7 项，整改完成率 100%，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908 起，停产停业整顿企业 1 家，罚款 3 万元，问责 2 户企业主要负责人，进一步提升了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

同时，该区扎实开展全省重大事故隐患 2023 专项执法督查交叉检查，配合咸阳淳化、渭南高新、铜川（加韩城抽调人员）、安康镇坪、西安莲湖和商洛丹凤等六个执法小分队开展异地交叉执法检查。截至 2023 年 11 月底，全区



该区检查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专项行动共抽查检查企业 2301 家（次），帮扶指导重点企业 414 家（次），排查发现一般隐患 1263 个、整改 1216 个；发现重大隐患 34 个、整改 32 个，政府挂牌督办 4 个；约谈企业 10 家，责任倒查追责问责 3 人，行政处罚 21.047 万元；办理典型执法案件 15 起，其中行刑衔接案件 1 起。

加大投入 升级改造强设施

该区高标准建设应急管理信息化，按照省市应急信息化建设会议精神和相关要求，投资 156.8 万元，率先以高标准建设了“凤翔区智慧应急指挥调度大厅”。其中，投资 40 万元购置安装全彩 COB1.25 利亚德 LED 大屏；投资 21.96 万元新建扩声系统、数字会

议、分布式交互管理系统；投资 22.5 万元进行房顶防渗漏处理和室内装修；投资 3.5 万元对值班室进行了改造提升，更换了家具、添置了设备；投资 11.2 万元完成了设备间（机房）改造及操作台布设；投资 56.9 万元标准化建设了 12 个镇视频会议系统。

该区还对 43 个部里应用系统、厅级 19 个自建系统在本地部署，走访调研了区水利、气象、自然资源、住建等重点行业部门和区应急管理局重点监管企业视频监控运行现状，完善了应急资源信息采集等工作。

狠抓宣传 多措并举创示范

该区围绕 2023 年中心工作，及时总结经验，宣传典型，狠抓

信息宣传工作，在全局形成了领导管信息、股（组）室抓信息、全员写信息的氛围，2023 年累计在中、省、市、区各类报刊杂志和新媒体上刊登稿件 273 篇。在“安全生产月”期间，该区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邀请专家授课，先后举办全区提升安全生产能力和应急管理提升大讲堂 2 期。

该区还组织区安委会成员单位及各镇、各企业参与“橘子实业杯”有奖征文和安全生产网络知识竞赛活动。2023 年 6 月 16 日全国安全咨询日当天，在区政府大门前组织 40 多个部门及重点企业设点布展，集中宣传，接受咨询 2000 余人次，不断提高广大干部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防范水平。

为做好综合减灾宣传教育，该区在 2023 年 5 月 12 日，开展以“减轻灾害风险，守护美好家园”为主题的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活动。20 余家区减灾委成员单位共同参与宣传活动，共制作宣传版面 80 余面，悬挂宣传横幅 20 余条，向群众发放各类防灾减灾知识读本、宣传图册 16000 余份。其中，长青镇高咀头村已创建为市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城关镇马村已迎接创建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验收工作。

强化组织规范执法 干部带头加强宣教

——汉中市汉台区应急管理局法治政府创建工作纪实

◇ 徐 斌 李 侗

汉中市汉台区应急管理局坚持法治政府建设和应急管理相结合，坚持法制宣传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扎实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有效推进依法治理工作，为提高应急管理水平、维护社会稳定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

加强组织领导 层层压实责任

该局党委定期召开党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研究部署局系统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一步落实局党委书记局长亲自抓，党委成员一岗双责法治工作责任。同时，该局成立了由局长担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配备1名干部为法治政府建设专职工作人员和联络员，具体负责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

在此基础上，该局通过建立健全领导、目标、监督和奖惩四个机制，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基础；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业务目标管理，建立了法治政府建设目标管理责任制，把任务分解到领导和股室，责任落实到人，有计划、有步骤地认真组织实施，



该局检查辖区加油站

并实行问责制，形成了“股室抓落实、人人挑担子”的良性互动工作机制；还坚持落实奖惩制度，在年底结合股室业务考核，将法律知识学习和执法情况作为考核内容，实行奖优罚劣，确保工作实效。

推进依法行政 规范行政执法

扎实开展事故隐患整治查处。该局优化安全生产督查工作机制体系，科学编制年度《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工作计划》，定期统计分析通报执法工作情况，按照年度计划对监管企业进行了分类管理，并将年度执法任务分解落实到人，2023年12月10日已全面完成了年度

执法任务。2023年以来，该局运用互联网+执法平台开展执法检查119次，下达执法文书413份，发现安全隐患221项，隐患整改率100%；曝光违法行为4家，通报企业4家，约谈企业负责人6家；“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6次，检查企业24家；联合检查4次，检查企业16家。共立案查处13起安全生产违法案件，其中6起被应急管理部评为典型案例，追究责任人3人，打击非法违法、治理纠正违规违章行为58起，责令停产、停业、停止建设和停止使用3家，罚款206.5万元，移送司法机关1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该局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

的落实。该局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通过网站、公众号等载体依法、及时、规范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信息；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规范文字记录，推行音像记录，严格档案管理；全面推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成立综合法制股，落实审核主体，明确审核范围、审核内容、审核责任，凡涉及重大行政执法事项的一律经局务会集体研究审核决定。

持续提升执法质效。该局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开展行政执法工作，选聘律师担任法律顾问，不断拓展法律顾问参与应急管理事务的途径和方式，法律顾问全程参与重要行政事务处理，确保执法全流程、全链条合法合

规；严格对照行刑衔接要求，深化与公、检、法等部门合作，全年移交案件1起，办理的汉中市首例行刑衔接案例（危险作业案）被评为2023年陕西省检察机关社会治理典型案例，对违法行为起到有力震慑。

围绕中心工作 加强法治宣教

注重理论学习，着力提升应急干部整体素质。该局坚持中心组学习及晨学制度，紧紧围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党中央和省市区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学习《宪法》《民法典》《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防洪法》《森林法》《突发事件应对法》《行政诉讼法》等20余部法律法规，并认真做好宣传和贯彻实施工作，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制度，做到年初有计划，年内有检查，年终有总结；既有长期目标，又有阶段性安排；既具有规范性，又具有可操作性，确保了普法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

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为树立社会法治意识的关键。该局组织干部职工积极参加年度学法考试，参考率、合格率达到100%，督促领导干部不断强化法治思维、提升依法办事能力；组织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开展网上学法和用法活动；组织各镇（街道）安全生产分管领导、从事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工作人员开展2023年应急管理综合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有效提升了参训人员对安全生产执法用法能力水平。

多渠道开展应急、安全知识宣传活动。该区扎实开展“5·12”防灾减灾主题宣传和6月份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七五”普法宣传、12·4普法宣传、安全第一课等大型宣传活动；在重要时段和节点通过短信推送、电视台发布公告、微博、微信公众号、流动宣传等方式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活动。2023年以来，共推送短信25万余条、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受众3万余人，全面宣传防灾减灾政策、法规、安全知识和应急避险技能，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

多措并举践行见效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麟游县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工作纪实

◇ 李朝阳 刺红海 赵舒野

为进一步加强全县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麟游县应急管理局坚持因地制宜、循序渐进，按照镇“六有”、村（社区）“三有”的总要求，稳步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各项工作落地见效。

紧密安排部署 推动工作落实

麟游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工作，县委常委会和县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部署全县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工作，审定印发《麟游县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方案》和《工作手册》，强化组织领导，细化镇、村（社区）建设标准，先后召开全县推进会2次、组织各镇分管领导赴先进县区学习观摩1次、开展调研2次。

该局依此统筹安排，持续深化、有序推进全县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工作，不断探索推动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工作落实的方法路径，打通全县应急管理“神经末梢”，积极组织开展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专项工作督导检查，不断健全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夯实基层应急管理基础，增强基层风险

防范能力，全面提升基层应急管理工作水平。

紧抓机构建设 实现实体运行

该局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7个镇均成立应急管理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全镇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领域安全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统一指挥灾害和事故应对处置工作。

同时，将原来不同领导分管的安全生产、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等工作职责及其人员进行整合，设立镇应急管理办公室和村应急管理服务站，形成一名领导统筹协调，多名领导按照职责分工推进的工作格局。该局及时跟进，为各镇应急办配备1部卫星电话，并统一为应急办制作门牌以及各类工作制度，协调落实专兼职工作人员26名。

紧盯队伍建设 强化应急保障

该局立足“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性”要求，重构县、镇、村（社区）综合性应急救援力量体系。统筹全县社会救援力量，发动退役军人、警务人员、医务人员、物业人员、志愿者等力量，组建镇不少于80人，村不少于20人的应急救援队伍。

该局制定《麟游县县级社会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管理办法》，由

县财政每年预算5万元保障经费，将4支矿山救护队和工程机械救援队纳入基层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协同参与基层应急救援工作，总体形成了以县消防救援大队为主力，以镇村救援队伍为基础，以社会救援力量为辅助的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全县现有专业应急救援队伍6支189人，镇级应急救援队伍7支560人，社区队伍4支220人，农村队伍66支1623人。

紧扣体制机制，健全工作体系

该局以减少重大风险、应对重大灾害的实际效果为导向，建立各镇和相关部门联动的应急指挥体系，一体化推进“多员合一”的综合性应急管理网格队伍建设。全力推进乡镇应急指挥系统建设和预案修编，2023年以来，共修订各类镇级应急预案40余部，组织业务培训和实战演练20余场，基层现场处置和应急实战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该县县政府先后为县消防救援大队购置各类消防救援设备880余件，该局积极向上争取为7个镇安装了视频会议系统，建设直升机简易起降点2处，购置火情侦查无人机1架，有效形成基层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及时处置的闭环管理。

德国消防应急救援机制建设的启示

◇ 赵 华

德国的消防应急救援机制建设包括五个方面：组织架构与合作机制、人员培训与专业化、预防与宣传、消防设备与技术以及统一的指挥与协调系统。他们通过构建协同合作的机制，提供全面的培训，加强预防和宣传，投入先进设备和技术以及建立统一指挥系统，实现了高效的消防救援工作。我们可以深入学习并借鉴其经验，改善我国的消防应急救援机制，提高整体的应急救援能力，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提供更好的保障。

德国消防应急救援机制建设

组织架构与合作机制

德国消防应急救援机制的组织架构与合作机制是其成功的基石。德国建立了联邦、州和地方三级消防机构，并通过合作协议和协调机制进行紧密配合，形成了高效协同的工作格局。其中，联邦级的消防与灾害管理局负责制定国家消防救援政策和标准，以及提供技术支持和培训计划；州和地方消防机构则负责具体落实消防救援工作，包括制定地方性消防救援计划、组织培训、购置设备和配备人员等。

德国消防机构间还建立了各

种合作协议和协调机制，包括跨区域联合队伍、互相援助和灾害联合协调。通过这些机制的配合，各级消防机构在面临复杂多样的灾害事件时能够高效协同、齐心协力，迅速响应应急救援行动。在实际救援工作中，消防机构还与其他部门和组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包括警察、医疗救援队、军队以及志愿者组织。这些合作不仅能够提高救援工作的效率，还能够加强不同部门间的沟通协调，更好地开展灾害救援工作。

人员培训与专业化

为了保证消防人员的上岗能力和应急反应能力，德国消防机构会为消防人员提供全面且定期的培训。培训课程涵盖了丰富多样的知识和技能，包括灭火应急响应和措施、逃生技巧及其他方面的技能。还开设了灭火技术、危险品处理、急救技能等专业课程，进一步提高消防人员的专业化水平。

消防机构会持续地为消防人员组织各种方式的培训。德国更注重各种方式的技能训练，如虚拟救援演习、模拟演练等，这些方式能够让消防人员更深入地了解并熟悉应急救援的流程、操作

和危险性，进一步加强消防人员的技能水平。

德国的消防人员需要持续接受职业生涯评估，这些评估会确定消防人员的短期和长期发展目标，激励其从事志愿服务或特殊任务，以及支持其不断提高技能并涉猎丰富的应急救援知识和技能。

预防与宣传

在德国，消防部门通过在城市和社区开展消防演习、宣传活动等方式提高公众的火灾预防意识和自救能力。同时，大力推行消防安全教育，会定期在不同的城市和社区开展消防演习和宣传活动。在这些活动中，消防部门会向公众展示如何使用消防设备、如何辨别紧急出口、如何逃生等应急自救知识。这些活动能够提高民众对消防安全的认知和关注度，让公众在火灾发生时能够更快速、有效地处置，减少伤亡和损失。

德国还鼓励公众参与消防工作，成立志愿者消防队伍。这些志愿者队伍由具有相关经验的民众组成，他们会参与日常消防工作和应急救援。鼓励公众参与能让消防机构更加普及和深入地走向社会，形成全民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的良好氛围，强化社区防灾

意识，提升自我保护能力。

消防设备与技术

德国积极引进先进的设备和技术，不断提升装备的先进性和功能齐全性，以确保消防救援工作的高效运行。在自动火灾报警系统方面，他们采用了先进的技术来提高火灾的及时检测和报警能力，通过使用传感器、探测器等设备能够实时监测火灾迹象，一旦检测到火灾，会自动触发报警器并发送警报信息给消防部门，迅速进行应急响应，减少火灾的扩散和损失。

德国不断引进和更新消防车辆，包括消防水罐车、高空救援车、现场指挥车等，以满足不同场景下的救援需求。还注重救援装备和个人防护装备的更新和改进，引入了各种先进的救援装备，包括空气呼吸器、救生绳索、热成像仪等，以提高救援人员的安全和救援效率。

此外，德国也积极推动消防技术的研发和创新。他们鼓励消防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通过引入新的技术和应用，提升整个消防救援系统的效率和响应能力，进一步提高事故处理和灾害应对的水平。

统一的指挥与协调系统

德国建立了一个统一的指挥与协调系统，确保在突发事件发生

时能够快速响应和展开应急行动，并有效整合各级机构的资源和能力。该系统由消防部门、救护部门、警察部门和其他相关机构组成，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这些部门可以通过该系统进行紧密合作和有效沟通。

该系统建立了一套高效的指挥与协调机制。在应急行动中，指挥员能够准确了解现场情况，迅速制定应对策略并指挥各部门展开行动，确保救援和救治的协调进行。同时，该系统与现代化的通信技术相结合，实现了信息的即时传递和共享，提高了对事件的准确掌握和快速反应能力。

德国的指挥与协调系统注重培养和发展指挥员的能力。指挥员需要具备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在高压环境下做出决策并指挥整个救援过程。他们通过不断的培训和演练，提升应急响应、指挥调度和危机处理的能力，以保持高度的应变能力和专业水平。

对我国的启示

德国在消防应急救援机制建设方面的一系列有益做法对我国也有一定的启示。

强调预防意识和能力。德国非常注重火灾的预防工作，在城市和社区开展消防演习、宣传活动等，提高公众的火灾预防意识和自救能力。这表明，预防胜于

治疗，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和宣传，对提高公众的自救能力和火灾预防意识非常重要。

鼓励志愿者参与消防工作。德国成立了志愿者消防队伍，让公众可以积极参与到消防工作中，提供人员和资源支持。这种做法增强了社区防灾意识，提升居民的自我保护能力。我国可以借鉴并加强志愿者消防队伍的建设，提高公众参与消防工作的积极性。

投入资源用于研发和更新消防设备和技术。我国可以借鉴德国加大研发投入，引进先进的消防设备和技术，提升消防救援的能力和效率。

建立统一的指挥与协调系统。德国建立了一个统一的指挥与协调系统，整合了各级机构的资源和能力。这向我们展示了指挥与协调的重要性，我国可以借鉴德国的做法，建立更加高效的指挥与协调机制，提升应急救援的效率和质量。

培养专业的消防救援人才。德国注重培养和发展指挥员的能力，要求他们具备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在紧急情况下作出决策并指挥整个救援过程。我国可以加强对消防救援人才的培养和专业化教育，提高我们的应急响应和处理能力。

日本如何建立全球领先的地震防灾体系

◇ 顾永强

截至1月25日，日本能登半岛地震已确认236人死亡。地震无情，但我们可以通过防灾教育和有效措施来减少其对人们生命和财产的破坏。日本是全球地震防灾的领先者之一，通过不断提升建筑物的抗震能力和质量、强化民众防灾意识和加强救灾响应能力等措施，在地震灾害中展现了惊人的抗击能力。

提升建筑物的抗震能力和质量

地震是日本常见的自然灾害，破坏性巨大，尤其是在建筑质量不佳的地区，它带来的影响甚至是灾难性的。日本通过严格的建筑规范、先进的技术和材料、质量监督体系以及维护和加固项目等措施，不断提升建筑物的抗震能力和质量。

日本采用了一系列严格的建筑规范，特别是抗震设计规范。这些规范要求建筑物在特定震级的地震下能够保持结构安全，并具备一定的耐震能力。这些规范包括强制性的建筑标准、地震设计参数和构建规范等，他们定期更新和完善这些规范，以应对不断变化的地震威胁和科学研究进展。严格的建筑规范确保了新建筑物的抗震性能，减少了地震灾害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日本不断研发和运用新的建

筑技术，如基础设施的抗震改进、建筑结构的调整和防震装置的应用等。同时，他们也注重建筑材料的筛选和质量控制，选择具有较高抗震性能的材料，如钢材、混凝土和增强纤维材料等，并要求材料生产商符合一定的标准和质量要求。通过先进的技术和坚固的材料能够提升建筑物的抗震能力，增加结构的稳定性和强度，降低地震造成的破坏风险。

日本还重视建筑质量的监督和检测。建立了严格的建筑质量检测体系，包括建筑结构检查、材料检测和施工过程监督等。政府部门和独立机构负责对建筑工程的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确保建筑物符合相关规范和标准。

日本还注重维护和加固现有建筑物的抗震性能。开展了大规模的建筑物抗震改造项目，对老旧建筑进行结构加固和技术改进。这些改造项目不仅提升了现有建筑物的抗震能力，还延长了建筑的使用寿命，减少了地震灾害造成的损失。

强化民众防灾意识

在地震防灾方面，日本一直以来都非常注重对民众的教育和培训。通过定期举行地震演习和宣传活动，积极提高民众的地震防灾意识和应对能力。

日本的地震演习是其地震防灾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演习通常包括模拟真实的地震发生场景，让民众亲身体验地震带来的威胁和紧急情况，并指导他们掌握正确的应对方法。通过这些演习，人们学会了如何在地震发生时保持冷静，快速行动，选择避险位置或撤离到安全地带。这种实际操作的训练不仅提高了民众的应急反应能力，还激发了他们对地震防灾的重视和自觉性。

日本利用各种媒体渠道，向公众传播地震知识和应对技巧，包括地震风险评估、地震预警系统的介绍、自救互救方法的宣传等。通过这些宣传活动，民众了解了不同震级地震的危害程度，以及如何正确行动以保护自己与他人。这种广泛的宣传不仅提高了民众的地震防灾意识，也形成了社会共识，使地震防灾成为日本社会的一种文化。

日本的学生从小学到高中，都接受地震防灾教育，并参加各种应急演练。他们学习有关地震的知识，包括造成地震的地壳运动、地震时的避险处所选择和疏散方法、日本地震历史以及地震后的自救互救措施等。广泛的地震防灾教育使得日本民众在地震发生时能够迅速采取行动，自救和互

救，减少了伤亡人数和应急救援的压力。日本在地震防灾教育中投入了大量的时间、资源和精力，并通过不断的宣传和实践活动来提高公众的防灾意识，才能取得长效。

加强救灾响应能力

日本在地震灾害中展现出了迅速而有效的救灾响应能力，并注重灾后的长期重建和合作。政府投入大量资源和资金，组织各级救援部门进行救援行动。

其各级救援部门能够迅速出动，争分夺秒地进行救援行动。地震发生后，警察、消防、自卫队等多个救援组织以及志愿者迅速行动，投入到救援工作中。他们使用先进的搜索和救援技术，如搜救犬、搜救机器人、声音检测设备等，提高了救援效率和成功率。

日本能够迅速组织物资和医疗援助，满足受灾民众的基本需求。这些物资包括食品、水、帐篷、毛毯等生活必需品，以及医疗器械和药品等。同时，政府还积极组织医疗队伍，提供紧急医疗救援和抢救伤员。

日本政府注重建立健全的应急响应体系，提高救灾工作的协同性和效率。政府各相关部门通过地震预警系统、紧急广播和社交媒体等渠道及时发布灾情信息，通知民众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还建立了紧急指挥中心和灾害预防总部，负责协调和指导救援行动。

政府的重视与宣传

日本是全球地震最为频繁的国家之一，历史上遭受过多次大规模地震的袭击，其中包括有记录以来最强烈的关东大地震和东北地震。这些灾害给日本造成了巨大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但也因此积累了丰富的地震防灾经验和成功经验。其中，政府的重视与宣传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日本政府高层对地震防灾工作的重视与倡导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不断加大投入用于地震防灾工作。政府在地震预警系统、抗震设施、救援援助等方面进行大规模经济支出，为地震防灾工作提供了良好的物质基础，确保了地震预警系统的运作和应急救援的有效开展，提高了灾害管理能力和应急响应能力。

日本政府高层利用多种渠道向公众宣传和传达地震防灾知识，鼓励人们提高对地震的关注和认识。在地震前，政府不断通过媒体发布预警信息，提醒民众注意和准备应对，以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常态化的提醒与宣传起到了教育和提示的作用，提升了民众加强防灾意识。

政府领导人就抗震设施建设、应急救援等事宜不断发表讲话，强调防灾意识的重要性。大量报道和专业文章为民众提供科学依据和数据支持，推进科学研究和技术改进。多种形式的信息传递

使得民众能够紧跟政府的意识和决策，从而更好地准备应对地震灾害和降低灾害损失。

日本政府确立了全民地震防灾规划，通过从政府到民众的各方展开的全民防灾和支援计划，详细明确地震灾害各种风险的种类、等级和对策，从根本上强化地震灾害防范和减灾的总体设计。这样的规划从政策层面提供全方位的保障和指导，推进日本地震防灾工作的开展。

日本地震防灾教育和措施的全球领先地位源自多个因素的综合作用，通过提升建筑质量、强化民众防灾意识和加强救灾响应能力等，在地震防灾中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果。这种全面的防灾工作是建立在日本人民多年来经历地震灾害和深刻教训的基础上的。然而，我们不能仅仅将这些成就视为奇迹，而应当将其作为一个榜样，鼓励其他国家在地震防灾方面加强学习和合作，共同应对地震灾害所带来的挑战。

日本的经验告诉我们，地震防灾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合作和努力。我们应当高度重视地震防灾工作，在加强建筑质量、提升民众防灾意识和加强救灾响应能力等方面作出积极努力。让我们共同学习、合作，预防和减轻地震灾害，为共同的家园创造更加安全、稳定的环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74 号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已经 2023 年 12 月 18 日国务院第 21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总理 李强

2024 年 1 月 24 日

煤矿安全生产条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防止和减少煤矿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的其他海域内的煤矿安全生产，适用本条例。

第三条 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应当以人为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贯彻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

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实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按照国家监察、地方监管、企业负责，强化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第四条 煤矿企业应当履行

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大对安全生产资金、物资、技术、人员的投入保障力度，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含实际控制人，下同）是本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对本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其他负责人对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支持、督促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煤矿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及时协调、解决煤矿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第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

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对煤矿安全生产实施监督管理，其他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履行煤矿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第七条 国家实行煤矿安全监察制度。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负责煤矿安全监察工作，依法对地方人民政府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依法履行煤矿安全监察职责，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涉。

第八条 国家实行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对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依照本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依法组织或者参与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



第九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应当建立举报制度，公开举报电话、信箱或者电子邮件地址等网络举报平台，受理有关煤矿安全生产的举报并依法及时处理；对需要由其他有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的，转交其他有关部门处理。

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事故隐患或者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有权向前款规定的部门和机构举报。举报事项经核查属实的，依法依规给予奖励。

第十条 煤矿企业从业人员有依法获得安全生产保障的权利，并应当依法履行安全生产方面的义务。

第十一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应当按照保障煤矿安全生产的要求，在国务院应急管理部的指导下，依法及时拟订煤矿安全生产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并负责煤矿安全生产强制性国家标准的项目提出、组织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

第十二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煤矿安全生产科学研究和煤矿安全生产先进技术、工艺的推广应用，提升煤矿智能化开采水平，推进煤矿安全生产的科学管理，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第二章 煤矿企业的安全生产责任

第十三条 煤矿企业应当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以及煤矿安全规程，执行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第十四条 新建、改建、扩建煤矿工程项目（以下统称煤矿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应当委托具有建设工程设计企业资质的设计单位进行安全设施设计。

安全设施设计应当包括煤矿水、火、瓦斯、冲击地压、煤尘、顶板等主要灾害的防治措施，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要求，并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

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审查。安全设施设计需要作重大变更的，应当报原审查部门重新审查，不得先施工后报批、边施工边修改。

第十五条 煤矿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应当对参与煤矿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统一协调管理，对煤矿建设项目安全管理负总责。

施工单位应当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不得擅自变更设计内容。

第十六条 煤矿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并对验收结果负责；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

第十七条 煤矿企业进行生产，应当依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的规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生产。

第十八条 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对本企业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下列职责：

（一）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二）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作业规程、操作规程；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四）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

有效实施；

(五) 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六) 组织制定并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七) 及时、如实报告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第十九条 煤矿企业应当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有下列安全生产职责：

(一) 组织或者参与拟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作业规程、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二) 组织或者参与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

(三)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宣传教育；

(四) 组织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督促落实重大安全风险管控措施；

(五) 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规程的行为，发现威胁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要求立即停止危险区域内的作业，撤出作业人员；

(六) 检查安全生产状况，及时排查事故隐患，对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

(七) 组织或者参与应急救援演练；

(八) 督促落实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煤矿企业应当配备主要技术负责人，建立健全并落实技术管理体系。

第二十条 煤矿企业从业人员负有下列安全生产职责：

(一) 遵守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作业规程、操作规程，严格落实岗位安全责任；

(二) 参加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掌握本职工作所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安全生产技能，增强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能力；

(三) 及时报告发现的事故隐患或者其他不安全因素。

对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的行为，煤矿企业从业人员有权拒绝并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所在地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报告。

煤矿企业不得因从业人员拒绝违章指挥或者强令冒险作业而降低其工资、福利待遇，无正当理由调整工作岗位，或者解除与其订立的劳动合同。

第二十一条 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通过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并持续保持相应水平和能力。

煤矿企业从业人员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方可上岗作

业。煤矿企业特种作业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和考核合格，并取得相应资格。

第二十二条 煤矿企业应当为煤矿分别配备专职矿长、总工程师，分管安全、生产、机电的副矿长以及专业技术人员。

对煤(岩)与瓦斯(二氧化碳)突出、高瓦斯、冲击地压、煤层容易自燃、水文地质类型复杂和极复杂的煤矿，还应当设立相应的专门防治机构，配备专职副总工程师。

第二十三条 煤矿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领导带班制度并严格考核。

井工煤矿企业的负责人和生产经营管理人员应当轮流带班下井，并建立下井登记档案。

第二十四条 煤矿企业应当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

煤矿井下作业人员实行安全限员制度。煤矿企业应当依法制定井下工作时间管理制度。煤矿井下工作岗位不得使用劳务派遣用工。

第二十五条 煤矿企业使用的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使用、检测、维修、改造和报废，应当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

煤矿企业应当建立安全设备

台账和追溯、管理制度，对安全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保证正常运转，对安全设备购置、入库、使用、维护、保养、检测、维修、改造、报废等进行全流程记录并存档。

煤矿企业不得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设备、工艺，具体目录由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制定并公布。

第二十六条 煤矿的采煤、掘进、机电、运输、通风、排水、排土等主要生产系统和防瓦斯、防煤（岩）与瓦斯（二氧化碳）突出、防冲击地压、防火、防治水、防尘、防热害、防滑坡、监控与通讯等安全设施，应当符合煤矿安全规程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管理和技术要求。

煤矿企业及其有关人员不得关闭、破坏直接关系生产安全的监控、报警、防护、救生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其正常使用。

第二十七条 井工煤矿应当有符合煤矿安全规程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出口、独立通风系统、安全监控系统、防尘供水系统、防灭火系统、供配电系统、运送人员装置和反映煤矿实际情况的图纸，并按照规定进行瓦斯等级、冲击地压、煤层自燃倾向性和煤尘爆炸性鉴定。

井工煤矿应当按矿井瓦斯等

级选用相应的煤矿许用炸药和雷管，爆破工作由专职爆破工承担。

第二十八条 露天煤矿的采场及排土场边坡与重要建筑物、构筑物之间应当留有足够的安全距离。

煤矿企业应当定期对露天煤矿进行边坡稳定性评价，评价范围应当涵盖露天煤矿所有边坡。达不到边坡稳定要求时，应当修改采矿设计或者采取安全措施，同时加强边坡监测工作。

第二十九条 煤矿企业应当依法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与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制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相衔接，并定期组织演练。

煤矿企业应当设立专职救护队；不具备设立专职救护队条件的，应当设立兼职救护队，并与邻近的专职救护队签订救护协议。发生事故时，专职救护队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煤矿开展救援。

第三十条 煤矿企业应当在依法确定的开采范围内进行生产，不得超层、越界开采。

采矿作业不得擅自开采保安煤柱，不得采用可能危及相邻煤矿生产安全的决水、爆破、贯通巷道等危险方法。

第三十一条 煤矿企业不得超能力、超强度或者超定员组织生产。正常生产煤矿因地质、生产技术条件、采煤方法或者工艺

等发生变化导致生产能力发生较大变化的，应当依法重新核定其生产能力。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不得要求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矿企业进行生产。

第三十二条 煤矿企业应当按照煤矿灾害程度和类型实施灾害治理，编制年度灾害预防和治理计划，并根据具体情况及时修改。

第三十三条 煤矿开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编制专项设计：

- （一）有煤（岩）与瓦斯（二氧化碳）突出的；
- （二）有冲击地压危险的；
- （三）开采需要保护的建筑物、水体、铁路下压煤或者主要井巷留设煤柱的；
- （四）水文地质类型复杂、极复杂或者周边有老窑采空区的；
- （五）开采容易自燃和自燃煤层的；
- （六）其他需要编制专项设计的。

第三十四条 在煤矿进行石门揭煤、探放水、巷道贯通、清理煤仓、强制放顶、火区密闭和启封、动火以及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规定的其他危险作业，应当采取专门安全技术措施，并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

第三十五条 煤矿企业应当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开展安全风险辨识评估，按照安全风险分级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

煤矿企业应当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如实记录，并定期向从业人员通报。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的书面报告经煤矿企业负责人签字后，每季度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所在地矿山安全监察机构。

煤矿企业应当加强对所属煤矿的安全管理，定期对所属煤矿进行安全检查。

第三十六条 煤矿企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事故隐患，应当立即停止受影响区域生产、建设，并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 (一) 超能力、超强度或者超定员组织生产的；
- (二) 瓦斯超限作业的；
- (三) 煤（岩）与瓦斯（二氧化碳）突出矿井未按照规定实施防突措施的；
- (四) 煤（岩）与瓦斯（二氧化碳）突出矿井、高瓦斯矿井未按照规定建立瓦斯抽采系统，或者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
- (五) 通风系统不完善、不可靠的；
- (六) 超层、越界开采的；
- (七) 有严重水患，未采取有效措施的；
- (八) 有冲击地压危险，未采取有效措施的；

(九) 自然发火严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

(十) 使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设备、工艺的；

(十一) 未按照规定建立监控与通讯系统，或者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

(十二) 露天煤矿边坡角大于设计最大值或者边坡发生严重变形，未采取有效措施的；

(十三) 未按照规定采用双回路供电系统的；

(十四) 新建煤矿边建设边生产，煤矿改扩建期间，在改扩建的区域生产，或者在其他区域的生产超出设计规定的范围和规模的；

(十五) 实行整体承包生产经营后，未重新取得或者及时变更安全生产许可证而从事生产，或者承包方再次转包，以及将井下采掘工作面和井巷维修作业外包的；

(十六) 改制、合并、分立期间，未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在完成改制、合并、分立后，未重新取得或者及时变更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的；

(十七) 有其他重大事故隐患的。

第三十七条 煤矿企业及其有关人员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

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依法履行职责，应当予以配合，按照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情况，不得隐瞒或者拒绝、阻挠。

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查处的事故隐患，煤矿企业应当立即进行整改，并按照要求报告整改结果。

第三十八条 煤矿企业应当及时足额安排安全生产费用等资金，确保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煤矿企业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对由于安全生产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

第三章 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第三十九条 煤矿安全生产实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煤矿安全生产属地管理。

第四十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分级分类监管的原则，明确煤矿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管主体。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对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擅自进行煤矿生产的，应当依法查处。

乡镇人民政府在所辖区域内发现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擅自进行煤矿生产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制止，并向县级人民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第四十一条 省、自治区、

直辖市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审查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应当自受理之日起30日内审查完毕，签署同意或者不同意的意见，并书面答复。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加强对建设单位安全设施验收活动和验收结果的监督检查。

第四十二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负责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颁发和管理，并接受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的监督。

第四十三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编制煤矿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并按照计划进行监督检查。

煤矿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应当抄送所在地矿山安全监察机构。

第四十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对煤矿企业进行监督检查，并将煤矿现场安全生产状况作为监督检查重点内容。监督检查可以采取以下措施：

(一) 进入煤矿企业进行检查，重点检查一线生产作业场所，调阅有关资料，向有关单位和人

员了解情况；

(二) 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当场予以纠正或者要求限期改正；

(三) 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当责令立即排除；重大事故隐患排除前或者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应当责令从危险区域内撤出作业人员，责令暂时停产或者停止使用相关设施、设备；

(四) 对有根据认为不符合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设施、设备、器材予以查封或者扣押。

监督检查不得影响煤矿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第四十五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将重大事故隐患纳入相关信息系统，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制度，督促煤矿企业消除重大事故隐患。

第四十六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加强对煤矿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管。

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等职责的煤矿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开展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活动，并对出具的报告负责，不得租借资质、挂靠、出具虚假报告。

第四十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

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对存在安全生产失信行为的煤矿企业、煤矿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及有关从业人员，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

第四十八条 对被责令停产整顿的煤矿企业，在停产整顿期间，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监督检查。

煤矿企业有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或者重大事故隐患依法被责令停产整顿的，应当制定整改方案并进行整改。整改结束后要求恢复生产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应当组织验收，并在收到恢复生产申请之日起20日内组织验收完毕。验收合格的，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并经所在地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审核同意，报本级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批准后，方可恢复生产。

第四十九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对被责令停产整顿或者关闭的煤矿企业，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告；对被责令停产整顿的煤矿企业经验收合格恢复生产的，应当自恢复生产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告。

第四章 煤矿安全监察

第五十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应当依法履行煤矿安全监察职责，对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加强监督检查，并及时向有关地方人民政府通报监督检查的情况，提出改善和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监察意见和建议，督促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整改和复查。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配合和接受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的监督检查，及时落实监察意见和建议。

第五十一条 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应当对所辖区域内煤矿安全生产实施监察；对事故多发地区，应当实施重点监察。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对全国煤矿安全生产的全面监察或者重点监察。

第五十二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对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可以采取以下方式：

（一）听取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及其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工作汇报；

（二）调阅、复制与煤矿安全生产有关的文件、档案、工作记录等资料；

（三）要求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及其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有关人员就煤矿安全生产工作有关问题作出说明；

（四）有必要采取的其他方式。

第五十三条 国家矿山安全



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履行煤矿安全监察职责，有权进入煤矿作业场所进行检查，参加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会议，向有关煤矿企业及人员了解情况。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发现煤矿现场存在事故隐患的，有权要求立即排除或者限期排除；发现有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章作业以及其他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的，有权立即纠正或者要求立即停止作业；发现威胁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要求立即停止危险区域内的作业并撤出作业人员。

矿山安全监察人员履行煤矿安全监察职责，应当出示执法证件。

第五十四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发现煤矿企业存在重大事故隐患责令停产整顿的，应当及时移送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

责的部门处理并进行督办。

第五十五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发现煤矿企业存在应当由其他部门处理的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第五十六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和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建立信息共享、案件移送机制，加强协作配合。

第五十七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应当加强煤矿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运用信息化手段提升执法水平。

煤矿企业应当按照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制定的安全生产电子数据规范联网并实时上传电子数据，对上传电子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第五十八条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

全监察机构依法对煤矿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煤矿安全规程以及保障安全生产的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行使本条例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职权。

第五十九条 发生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后，煤矿企业及其负责人应当迅速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并依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如实向当地应急管理部门、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所在地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报告。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应当根据事故等级和工作需要，派出工作组赶赴事故现场，指导配合事故发生地地方人民政府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第六十条 煤矿生产安全事故按照事故等级实行分级调查处理。

特别重大事故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依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规定组织调查处理。重大事故、较大事故、一般事故由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依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规定组织调查处理。

第五章 法律责任

第六十一条 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擅自进行煤矿生

产的，应当责令立即停止生产，没收违法所得和开采出的煤炭以及采掘设备；违法所得在10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2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10万元的，并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

关闭的煤矿企业擅自恢复生产的，依照前款规定予以处罚。

第六十二条 煤矿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未按照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

（二）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并持续保持相应水平和能力的；

（三）未按照规定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未按照规定如实告知有关的安全生产事项，或者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

（四）特种作业人员未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相应资格，上岗作业的；

（五）进行危险作业，未采取专门安全技术措施并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的；

（六）未按照规定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的，或者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未按照规定报告的；

（七）未按照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或者未定期组织演练的。

第六十三条 煤矿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整顿，并处20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3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未按照规定制定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领导带班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

（二）未按照规定为煤矿配备矿长等人员和机构，或者未按照规定设立救护队的；

（三）煤矿的主要生产系统、安全设施不符合煤矿安全规程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

（四）未按照规定编制专项设计的；

（五）井工煤矿未按照规定进行瓦斯等级、冲击地压、煤层自燃倾向性和煤尘爆炸性鉴定的；

（六）露天煤矿的采场及排土场边坡与重要建筑物、构筑物之间安全距离不符合规定的，或者未按照规定保持露天煤矿边坡稳定的；

（七）违章指挥或者强令冒险作业、违反规程的。

第六十四条 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仍然进行生产的煤矿企业，责令停产整顿，明确整顿的内容、

时间等具体要求，并处 5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处 3 万元以上 15 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六十五条 煤矿企业超越依法确定的开采范围采矿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处理。

擅自开采保安煤柱或者采用可能危及相邻煤矿生产安全的决水、爆破、贯通巷道等危险方法进行采矿作业的，责令立即停止作业，没收违法所得；违法所得在 10 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 2 倍以上 5 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 10 万元的，并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十六条 煤矿企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 10 万元以上 20 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 1 万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一款规定，隐瞒存在的事故隐患以及其他安全问题的；

（二）违反本条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规定，擅自启封或者使用被查封、扣押的设施、设备、器材的；

（三）有其他拒绝、阻碍监督检查行为的。

第六十七条 发生煤矿生产安全事故，对负有责任的煤矿企业

除要求其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等责任外，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

（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 5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

（二）发生较大事故的，处 150 万元以上 200 万元以下的罚款；

（三）发生重大事故的，处 500 万元以上 1000 万元以下的罚款；

（四）发生特别重大事故的，处 1000 万元以上 2000 万元以下的罚款。

发生煤矿生产安全事故，情节特别严重、影响特别恶劣的，可以按照前款罚款数额的 2 倍以上 5 倍以下对负有责任的煤矿企业处以罚款。

第六十八条 煤矿企业的决策机构、主要负责人、其他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处罚并承担相应责任。

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未依法履行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导致发生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的，依照下列规定处以罚款：

（一）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 40% 的罚款；

（二）发生较大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 60% 的罚款；

（三）发生重大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 80% 的罚款；

（四）发生特别重大事故的，处上一年年收入 100% 的罚款。

第六十九条 煤矿企业及其有关人员有瞒报、谎报事故等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及其应急管理部门、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有瞒报、谎报事故等行为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第七十条 煤矿企业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提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予以关闭：

（一）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擅自进行生产的；

（二）3 个月内 2 次或者 2 次以上发现有重大事故隐患仍然进行生产的；

（三）经地方人民政府组织的专家论证在现有技术条件下难以有效防治重大灾害的；

（四）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的应当提请关闭的其他情形。

有关地方人民政府作出予以关闭的决定，应当立即组织实施。关闭煤矿应当达到下列要求：

（一）依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吊销、注销相关证照；

（二）停止供应并妥善处理民用爆炸物品；

（三）停止供电，拆除矿井

生产设备、供电、通信线路；

(四) 封闭、填实矿井井筒，平整井口场地，恢复地貌；

(五) 妥善处理劳动关系，依法依规支付经济补偿、工伤保险待遇，组织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偿还拖欠工资，补缴欠缴的社会保险费；

(六) 设立标识牌；

(七) 报送、移交相关报告、图纸和资料等；

(八)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第七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 煤矿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同意的；

(二) 煤矿建设项目的施工单位未按照批准的安全设施设计施工的；

(三) 煤矿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安全设施未经验收合格的；

(四) 煤矿企业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和第二款、第二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的。

第七十二条 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等职责的煤矿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有出具失实报告、租借资质、挂靠、出具虚假报告等情形的，对该机构及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予以处罚并追究相应责任。其主要负责人对重大、特别重大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终身不得从事煤矿安全生产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第七十三条 本条例规定的行政处罚，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按照职责分工决定，对同一违法行为不得给予两次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对被责令停产整顿的煤矿企业，应当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对违反本条例规定的严重违法行为，应当依法从重处罚。

第七十四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

(一)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不依法履行职责，不及时查处所辖区域内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

产违法行为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未依法履行煤矿安全生产相关职责的；

(二) 乡镇人民政府在所辖区域内发现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擅自进行煤矿生产，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制止或者没有向县级人民政府相关主管部门报告的；

(三) 对被责令停产整顿的煤矿企业，在停产整顿期间，因有关地方人民政府监督检查不力，煤矿企业在停产整顿期间继续生产的；

(四) 关闭煤矿未达到本条例第七十条第二款规定要求的；

(五)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负有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机构及其设在地方的矿山安全监察机构接到举报后，不及时处理的；

(六)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求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矿企业进行生产的；

(七) 有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情形的。

第七十五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七十六条 本条例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煤矿安全监察条例》和《国务院关于预防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的特别规定》同时废止。

自救互救应急处置能力差 盲目开展救援导致事故扩大

——山西朔州中煤平朔集团井工三矿“11·22”较大瓦斯（窒息）事故调查分析

2022年11月22日，山西朔州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井工三矿（以下简称井工三矿）34204工作面辅运巷Ⅱ段切眼巷口北侧5m密闭墙施工处发生一起较大瓦斯（窒息）事故，造成4人遇难，直接经济损失652.93万元。

2022年11月21日早班，新龙项目部密闭施工负责人李召瑞等6人在34204工作面辅运巷Ⅱ段切眼巷口北侧5m处砌筑密闭墙，砌筑至高度约1.53~1.90m（密闭墙中间低两边高）时沙子用完停工，并将风镐、铁锹工具藏在密闭墙内侧附近右帮，密闭墙前用铁丝悬挂“禁止入内”警示牌。升井后，李召瑞向通风队密闭班班长王斌汇报了密闭墙施工情况，随后王斌将情况汇报给通风队技术副队长张晋花（主持通风队工作）。因疫情等原因，人员短缺，中夜班未继续施工。

22日早班，34204Ⅱ段工作面切眼及辅运巷区域有新龙项目部和设备安装分公司2个外委队组同时作业。当日7时许，张晋花在监控班前会上安排监控班长侯茂当班将34204Ⅱ段工作面辅运巷局部通风机断电，并拆开其

供电电缆。随后张晋花到密闭班与王斌主持召开班前会，当班出勤20人，其中新龙项目部12人。会上，王斌进行了任务分工。会后，李召瑞等12人分乘两辆胶轮车于8时26分、8时37分许陆续进入34204辅运巷。

设备安装分公司当日18人开完班前会后也陆续入井，其中第三项目部生产副经理秦健、回撤队长于荣河带班，回撤队副队长韩晓军等7人在34204辅运巷吊挂单轨吊、整理电缆；金鑫鑫、白志红、杨大寨3人在34204辅运巷整理小滑车连接链，其余6人做其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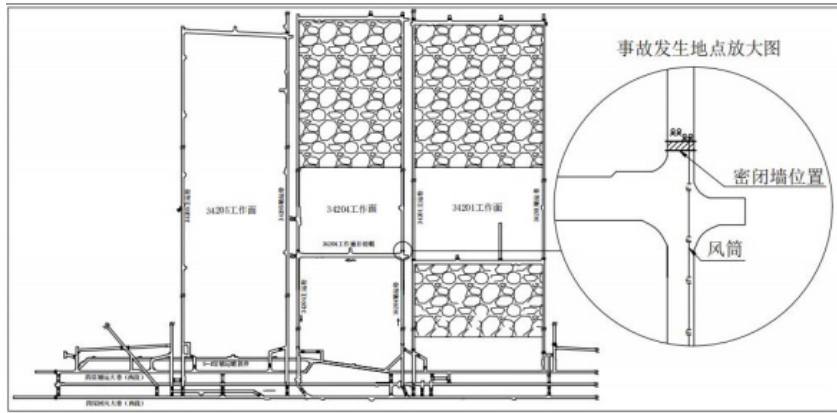
新龙项目部徐创鹏、袁满贵、王振宇到达34204辅运巷中部调车硐室后开始回收电缆；孙胜海、张耀军、张正文从局部通风机处开始拆风筒；李召瑞、苗继青拆风机；郝万华到超前支架前等运沙车，孙启荣、吕济良、党金忠继续向34204工作面Ⅱ段切眼调车硐室走。

8时50分许，党金忠走到辅运巷未完工的密闭墙施工处，去取藏在闭墙内的风镐。其后，吕济良发现党金忠躺在密闭墙内，随即喊附近作业的白志红、金鑫

鑫、杨大寨赶到密闭墙处，吕济良未佩戴自救器跳入墙内将党金忠拖至密闭墙下将人往上托，杨大寨、白志红、金鑫鑫往外拽，尝试数次无果，吕济良让他们再找几个人过来帮忙，随后韩晓军赶来加入救援。

救援过程中韩晓军、金鑫鑫未佩戴自救器跳入密闭墙内，和吕济良一同往上托党金忠，白志红和杨大寨往外拽，施救过程中吕济良先倒下，金鑫鑫、韩晓军相继倒下。白志红和杨大寨见状立即向外跑去求援，随后赶来的秦健等人戴上自救器跳入墙内尝试救援昏迷倒地的4人，也未成功。9时10分，现场救援人员电话向通风队汇报事故情况，同时找来工具将密闭墙中间拆出一个豁口，再次进入密闭墙将4人相继抬出，抬到超前支架处前分别进行胸部按压和人工呼吸。

《山西朔州中煤平朔集团井工三矿“11·22”较大瓦斯（窒息）事故调查报告》指出造成该事故的直接原因是：临时停工的辅运巷密闭墙施工点停止供风后，主运巷封闭区域—采空区—辅运巷Ⅱ切眼以里盲洞区内的低氧气体扩散到辅运



事故地点示意图

巷未完工密闭墙内侧，形成缺氧窒息环境，现场作业人员违章跨越警戒线进入密闭墙内，缺氧窒息造成事故发生，3名现场救援人员未佩戴自救器即进入密闭墙内施救，缺氧窒息造成事故扩大。

造成该事故的间接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新龙项目部。借用资质承揽工程，组建“马路队伍”，安全管理严重缺失，违规挂靠、借用资质承揽工程，弄虚作假，临时拼凑队伍。安全管理机构不健全，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不足，未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未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未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未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未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未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对矿方通报部分管理人员不到岗的问题拒不整改。

井工三矿。未将外委队伍纳入统一管理体系，没有及时发现设备安装分公司长期使用劳务派遣工等突出问题，对发现的新龙项目部机构不健全问题也未跟踪落实到位，以罚代管。局部通风管理混乱，提前拆除了风机开停和风筒传感器，密闭墙施工点提前停止供风。密闭墙施工现场盯守管控不力，封闭不及时，未设置栅栏，未按规定设置、及时调整瓦斯检查点。安全管理制度形同虚设，现场安全管理缺失，回撤安装工程尚未结束即停止跳面安全监管盯守，多家外委队伍在同一区域平行交叉作业时，缺乏统一协调指挥，安检工数量无法满足安全管理需要，事故当班无安检工。带班矿领导未巡查密闭墙施工处，未及时发现和组织消除风机停止运行、未完工密闭墙前没有设置栅栏造成的事故隐患。

设备安装分公司。对安全管

理重视不够，现场人员自保互保意识差，安全意识淡薄，不佩戴自救器即进入停风的闭墙内救援；安全教育培训流于形式，走过场，未覆盖项目部全员，培训达不到规定学时；安检工数量无法满足实际监督管理需求；应急救援预案编制内容有缺陷，与实际风险评估脱节，不能有效指导事故救援。

平朔集团主体。责任落实有差距，对井工三矿安全监督管理不力，针对性不强，未能全面掌握井工三矿安全管理情况。通风技术管理工作有漏洞，业务指导不够，对井工三矿搬家倒面、巷道封闭等井下特殊作业的局部通风管理监督不够。对外委队伍准入审核、把关不严，对外委队伍违规挂靠，借用资质，拼凑队伍、长期使用劳务派遣工等问题失察。劳动用工管理混乱，对设备安装分公司安全监督管理不力，违规将工程承包转为劳务承包，违规使用劳务派遣工。日常安全监管流于形式，对设备安装分公司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监督不力，对员工自救互救、应急处置的指导不够；对设备安装分公司安检工数量不足、应急救援预案编制有缺陷等问题监督指导不到位。

朔州市应急管理局。日常安全监管不严不细，针对性不强，未能发现井工三矿及其外委队伍长期存在的突出问题；挂牌责任人日常履职不力。

违法违规修缮堆放珍珠岩 使雨水滞留导致屋顶超载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第三十四中学校“7·23”重大坍塌事故调查分析



2023年7月23日,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的齐齐哈尔第三十四中学校体育馆屋顶发生坍塌事故,造成11人死亡、7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1254.1万元。

2023年7月23日13时,三十四中学两名教练带领17名女子排球队队员,开始在体育馆进行排球训练。14时52分许,体育馆屋顶发生整体坍塌。14时54分,附近居民向110进行报警。14时55分先后通报119、120救援。其中4人自行脱险(3人受伤,1人

未受伤),15人被困,从事故发生后搜救位置分析,事故发生时有3人在看台一侧,3人在看台左侧,5人在看台对面一侧,4人在场地中间。事故共造成11人死亡,7人受伤。

《齐齐哈尔第三十四中学校“7·23”重大坍塌事故调查报告》指出造成该事故的直接原因是:屋面多次维修大量增加荷载、屋面堆放珍珠岩及因珍珠岩堆放造成雨水滞留不断增加荷载,综合作用下网架结构严重超载、变形,

导致屋顶瞬间坍塌。

造成此次事故的间接原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建设单位落实质量和安全生产首要责任不到位,未办理施工许可擅自开工,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指导、检查、督促管理缺失,组织虚假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质量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重缺失,违法违规出借资质,无施工许可擅自开工,安全管理人员未到岗履职,实际项目经理不具备执业资格,违法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资质的个人,未按设计图纸施工,降低工程质量标准,施工现场管理混乱。

监理单位质量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现场监理人员数量不满足监理工作需要,发现施工单位备案管理人员未到岗履职和现场实际项目经理不具备执业资格、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违法违规行为不予制止,未对隐蔽工程进行旁站,伪造监理记录。

行业监管部门履行监管职责不到位。

安全意识薄弱冒险蛮干 监管不力违章操作

——山东菏泽郓城锦绣城 E 区建筑施工项目“8·15”较大高处坠落事故调查分析

2023年8月15日，山东菏泽市郓城县恒源锦绣城 E 区项目 12 号楼发生一起高处作业吊篮倾覆较大生产安全事故，造成 5 人高处坠落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 726 万元。

2023年8月15日上午6时20分许，真石漆粉刷班组长苏本学安排郝良福、卞庆军 2 人进行锦绣城 E 项目 E12 号楼外墙外立面真石漆修补作业，安排杨九英、刁建存、景焕玲 3 人进行锦绣城 E 项目 E12 号楼屋面修补作业。

6时40分许，郝良福、杨九英等 5 名作业人员在未佩戴使用安全带的情况下乘坐使用吊篮。6时50分许吊篮提升至 26 层时，东侧工作钢丝绳断裂，吊篮倾覆，在吊篮旋转、倾覆过程中 5 名搭乘人员先后从吊篮脱离坠落。

《菏泽郓城锦绣城 E 区建筑施工项目“8·15”较大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指出造成该事故的直接原因是：高处作业吊篮工作钢丝绳断裂，东侧工作钢丝绳锈蚀、破损严重，呈现大量断丝，已达到报废标准，受力时达到极限承载力断裂；安全锁未能有效

锁住安全钢丝绳，安全钢丝绳在安全锁内于夹绳锁块外侧穿过，穿绳方法错误，安全锁无效，无法起到安全保护作用；违规超员搭乘高处作业吊篮，杨九英、刁建存、景焕玲等 5 人违反规定，搭乘高处作业吊篮作业；高处作业吊篮搭乘人员未佩戴使用安全带，吊篮内搭乘人员均未佩戴使用安全带，吊篮平台倾覆过程中脱离吊篮坠落。

造成该事故的间接原因主要有以下方面：

王建施工队未履行吊篮安装使用安全管理职责。违规承揽施工项目，未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习惯性违章作业，长期放任作业人员在无证情况下违规安装、拆卸高处作业吊篮，随意拼装使用吊篮，安装完成后未进行检查验收违规投入使用；现场作业人员未经“三级”安全教育培训，上岗作业前未经培训考核合格；未按要求开展班前“晨会”活动，未有效起到事故预防作用；未对吊篮进行日常例行保养与定期检查，未发现吊篮安全锁穿绳方法错误等事故隐患；未及时发

现并制止作业人员违规搭乘高处作业吊篮和未佩戴安全带行为。

济宁诚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认真履行施工分包单位安全管理职责。违规承包建设工程项目，超越本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以欺骗手段取得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施工劳务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管理混乱，未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规章制度，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未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未为从业人员缴纳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项目负责人未取得相应职业资格、未经安全考核合格；未按规定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巡查，未及时制止纠正现场作业人员违规安装使用吊篮的行为，未发现并制止现场作业人员违规搭乘高处作业吊篮等的行为；未组织现场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未建立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档案。

郓城县正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认真履行施工总承包单位安全管理职责。违法承包、转包建筑工程项目，事发后，掩盖工程

违法转包的事实；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不到位，未对项目施工现场进行全面检查，未及时发现并消除12号楼吊篮隐患；未按规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未按要求保持建造师等主要人员满足相应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未按规定参加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未按规定组织“三级”安全教育培训，调查期间提供部分虚假安全培训材料；未按照要求进行高处坠落风险辨识和隐患自查自纠自改。

郓城县建设工程监理中心未认真履行工程监理单位安全生产监理职责。未严格审核项目开工条件，未严格审查人员资格；未对各项目部安全管理情况开展督导检查；项目监理日志记录不规范，多处日志未经审核签字；现场监理工作职责不到位，对吊篮安装使用巡视检查不到位，对危险性较大的专项施工方案审查不严格；未督促正大公司、诚杰公司对吊篮安装和使用人员进行技术交底和安全教育培训，未及时发现并制止现场作业人员违规安装和使用吊篮的行为。

郓城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认真履行实际建设单位安全管理职责。项目未批先建、发包管理混乱；对施工总承包单位正大公司违规转包、违规分包

业务组织施工行为失管失察；未按规定向施工单位支付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费；未对工程承包单位进行统一协调管理，未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郓城县郓土置业有限公司未认真履行建设单位安全管理职责。不具备企业安全生产条件，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等并未实际到岗履行职责；未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未依法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实际配备有关工程技术经济类专业工作人员；未对施工、监理等单位履行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职责，未对项目开展安全检查，未及时足额拨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郓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未认真部署开展房屋建筑行业领域预防高处坠落专项整治行动；未及时发现并有效制止未取得许可证擅自建设行为，对办理许可参与审查把关不严；对建设、施工单位违规发包工程、转包等行为监管不到位，对工程监理单位履行监理责任不力失管失察。

郓城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未依法履行综合行政执法职责，未按规定采取行政强制措施，未按规定实施行政处罚，致使该项目长期违法建设施工。

郓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未

严格履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审批职责，材料审查不严不细，违规发放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郓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依法履行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职责，对锦绣城E区项目未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等违法行为巡查劝阻不力，未及时将违法行为移交相关部门。

郓城县国有资产管理局。未依法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对郓土公司国有资产监管不力，未及时发现该公司存在的内部机制虚化等问题。

郓城县委、县政府。未认真部署开展预防高处坠落专项整治行动，未督促有关部门落实建筑安全管理职责。

菏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落实房屋建筑行业领域预防高处坠落专项整治行动和建筑市场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不到位，打非治违工作指导不力，对相关企业违规承揽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失察。

菏泽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未严格履行建筑业企业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审批职责；对郓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未严格履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审批职责失管失察。

济宁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未严格履行建筑业企业安全生产行政许可审批职责，导致该公司违规通过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批。

家庭火灾的预防和自救

◇ 周 军

根据我国居民住宅火灾起火原因的统计,约有30%的火灾是电气线路老化或配置不合理造成的。厨房用火中途离人、祭祀烧纸、点蚊香、吸烟和儿童擅自玩火等,也是导致家庭火灾发生的重要原因。如何预防家庭火灾?养成安全的用火用电用气习惯十分必要。

安全用火。家中不可存放超过0.5L的汽油、酒精、香蕉水等挥发性强的易燃易爆物品。不可随意将烟蒂、火柴杆扔在废纸篓内或可燃杂物上,不要在沙发上或床上吸烟。点燃的蚊香、烛台要远离窗帘、床单等可燃物,在燃烧过程中要有人看管。炉灶附近不放置可燃易燃物品,炉灰完全熄灭后再倾倒。草垛要远离房屋。

安全用电。不私接乱拉电线,不超负荷用电,定期检查家中电线有无老化破损等情况。插座上不要使用过多用电设备;不要用铁丝等代替保险丝;吹风机等家用电器不可持续长时间使用,使用后应关闭开关,切断电源;用电熨斗熨烫衣物时,明火照明时要做到人离开即断电。为防止照明设备引发火灾,应做到白炽灯与可燃物之间距离不小于0.5米,距地面高度不低于2米,如低于此高度时应采取必要防护措施。

安全用气。使用燃气时,人不得长时间离开,防止汤水沸腾溢出浇灭火焰和风吹灭火焰造成漏气;正常用气时若遇突发停气,应

随即关闭燃气灶具开关,切忌开着燃气灶具等待燃气。外出旅游时,请关闭家中电源总闸、煤气阀,清理阳台、走道、厨房杂物,维护家庭用气安全。

家庭防火做到“三清三关”至关重要,“三清”是指清厨房、清阳台、清走道;“三关”是指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家中着火怎么办?一旦遇到家中失火,除了拨打119,我们该如何第一时间施救?

电气失火。首先切断电源,选用二氧化碳或干粉灭火器或干沙土灭火,灭火时要与电气设备和电线保持2米以上距离。

油锅着火。将冷菜沿锅边倒入锅内,火可自动熄灭;也可用锅盖或大块湿布遮盖到起火油锅上灭火。千万不要往锅里浇水,因为冷水遇到高温热油会形成“炸锅”,使油火到处飞溅,很容易造成火灾和人员伤亡。

电脑着火。拔下电源,用二氧化碳或干粉灭火器扑救,迅速用湿地毯或棉被等覆盖电脑,切勿向着火的电脑泼水,以防温度突然下降引发爆炸。

煤气泄漏。不要触动任何电器开关,迅速关闭气源,打开门窗。切记如需报火警,应到远离现场的地方打电话。

一旦发生火灾,要立即拨打119火警电话,讲明详细地址、起火部位、着火物质、火势大小,

并留下姓名及电话号码。火灾中会产生大量烟雾和有毒气体,其蔓延速度是人奔跑速度的4至8倍。当感到烟、火刺激时,无论附近有无烟雾均要采取防烟措施,可用干毛巾或湿毛巾捂住口鼻防烟。若用干毛巾,折叠层数越多,除烟效果越好;用湿毛巾除烟效果更佳,毛巾越湿,效果越好。在穿过烟雾区感到呼吸阻力增大时,也不能拿开毛巾,因为一旦拿开就可能中毒。此时可屏住呼吸,不要大声呼叫,尽量使身体贴近地面,靠墙边爬行逃离火场。

躲避烟火时不要往小阁楼、床底、大橱柜内钻。裹挟在人流中逃生时,可将一只手放在胸前保护自己,用肩和背承受外部压力。

身上着火时,千万不要奔跑,可就地打滚或用厚重衣物压灭火苗。如楼下起火,楼上人员切忌开门观看或急于下楼逃生。门已发烫时,千万不要开门,以防大火窜入室内,要用浸湿的被褥、衣物等堵塞门缝或粘上胶带,并泼水降温。

若所有逃生线路均被大火封锁,要立即退回室内,用打手电筒、挥舞衣物、呼叫等方式向窗外发送求救信号,等待救援。在被烟气窒息失去自救能力时,应努力滚到墙边,便于消防人员寻找、营救,因为消防人员进入室内都是沿墙壁摸索行进。此外,滚到墙边也可防止房屋塌落砸伤自己。

功夫下在平时方能防患于未“燃”

◇ 胡云峰



2023年11月16日，山西吕梁永聚煤业火灾事故造成重大人身伤亡，为消防安全工作敲响了警钟。为防止这类事故再次发生，各企事业单位纷纷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积极构筑消防安全“防火墙”。但笔者认为，构筑消防“防火墙”绝非一朝一夕之功，没有一劳永逸的办法，要想长治久安，只有将功夫下在平时，方能防患于未“燃”。

防患于未“燃”就要提升企业和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企业的消防安全意识强，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就强。这次火灾事故发生后，矿井职工自救情况混乱，采取的手段可谓五花八门、光怪陆离。这充分暴露出该企业平时不注重消防安全知识宣贯、职工在突发火灾情况下自救能力不足

的短板。这也充分说明，只有企业真正重视消防安全，通过经常性组织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定期举行防灭火演练，才能带动职工重视消防安全，掌握火灾发生时的自救手段，从而将火灾造成的生命和财产损失降至最低。

防患于未“燃”就要保证消防器材足用、能用、善用。“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尤其对待火灾这样的事故更要严阵以待。企业应严格按照消防安全要求，配齐配全各类消防安全设施、设备、器材，通过定期校验，保证其时刻处于能战、可用状态，并将使用方法培训覆盖到全员，确保突发火灾事故时，随时能用、人人会用、用之有效、用之则安。

防患于未“燃”就要时刻绷紧消防安全这根弦。筑牢消防安全

堤坝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情，需要大会小会说，时时处处讲；需要勤检查、勤督促、勤防范；需要建立起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应急处置机制；需要通过贴近实战的演练检验效果、暴露短板；更需要企业和职工联防联控，时刻绷紧消防安全这根弦。从小事做起，从点滴防起，这样才能一人安、众人安，一处安、处处安，形成密不透风、水泼不透的消防安全天堑。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必须作为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的生命健康摆在首位。”这些声音振聋发聩，对漠视生命就是犯罪进行了严厉告诫和警示，也为如何抓好包括消防安全在内的安全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

“九层之台，起于垒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只有心怀敬畏，以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态度层层压实管理责任，抓平时、平时抓，将消防安全与企业的全局安全照应起来，将该做的做到，将该做到的做好，才能从容应对消防安全上的风险和挑战，实现企业的长治久安。

安全保障措施应跑在事故前面

◇ 杨维立

2023年11月10日，话题“国内唯一满级女教练滑雪场身亡”冲上微博热搜，引发公众广泛关注和热议。出事后，涉事雪场紧急在全线加装了防护网，“亡羊补牢”值得肯定，为之欣慰的同时，还有一种心情是遗憾——倘若早几天加装防护网，女教练命殒雪场的悲剧或许不会发生。

自北京冬奥会以来，国内滑雪业进入快速发展期。据统计，截至2022年底，我国拥有滑雪场876个，滑雪人数超过2000万人。与此同时，各地滑雪场所发生的伤亡事故也呈增多趋势，有网友感叹：“雪道尽头是骨科”，此类现象值得引起高度重视和警惕。例如，2022年，东北一位滑雪者为躲避雪道中的停留人员，滑出道外防护网撞树身亡；2023年1月，一位8岁女童从河北张家口某滑雪场的索道上坠落，导致胸椎压缩性骨折和大小便不能自理……事实表明，做好各雪场安全工作，推动滑雪业安全发展依然任重道远。

滑雪是高危运动，雪场经营者需特别注重保障滑雪爱好者的

人身安全。不能让安全保障工作跟着事故跑，必须坚定“宁可十防九空，不可失防万一”“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时无备”的底线思维，将风险控在前，隐患排在前，把雪场安全工作做得更严更细更实。

推动滑雪行业安全发展，离不开法律法规的健全完善。目前国内不乏相关制度和规定，比如，2019年10月，国家体育总局等八部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冰雪运动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对滑雪场所安全管理工作提出了一系列具体要求。又如，2023年7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了11项冰雪运动国家标准，其中包括《大众滑雪运动项目基础术语》《大众高山滑雪和单板滑雪运动水平等级评价规范》《体育场所等级的划分第5部分：滑雪场所星级划分与评定》等规范，不仅为雪场加强安全保障工作提供了遵循，而且“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导向也十分鲜明。

为此，各地政府和相关部门要增强“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坚决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持

“严”字当头，细化落实有关雪场安全管理的规定，依靠法治力量推动安全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建立完善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加强日常监管，加大检查力度，做到“小题大做”，防微杜渐。此外，还需发动群众及滑雪者举报安全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汇聚起维护滑雪场所安全的强大合力。

各雪场应充分认识到“祸患积于忽微，防范贵在常态”，汲取既往教训，深入排查各类安全风险，及时化解各类隐患，严守安全防线。只有如此，才能从源头上杜绝和减少各类事故发生，推动滑雪业在健康轨道上行稳致远。

对广大滑雪者来说，在提倡全民健身的当下，热爱并且投身于滑雪运动是好事，但在滑雪过程中要时刻将“平安”镌刻心间，牢记安全是“1”，其他皆为“0”，坚决克服逞能和侥幸心理，不逞匹夫之勇，不图一时之快，严格遵守滑雪场所的行为规范，防范安全风险，确保自己乘兴而来、尽兴而归。

西安市

★ 开展 2023 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

根据年度工作安排，西安市安委会于近期对各区县、开发区和市级有关部门 2023 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进行考核巡查，为确保此次考核巡查各项工作任务高质量完成，近日，该市委办组织召开全市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动员协调会，进一步明确考核巡查有关事项，对考核巡查工作进行再安排、再动员。

会议指出，此次考核巡查是该市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年度重要任务，是对各区县、市级有关部门年度安全生产与消防工作的一次全面检查、验收和评定，旨在推动安全责任落实，是督促、调动各层级落实安全生产、消防工作各项举措的重要途径和手段。各考核巡查组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以高度负责的态度主动担当、认真履职，做到以考促改、以考促干、统筹结合。

会议强调，各考核巡查组要紧紧围绕党委政府责任落实是否到位、部门履行工作职责是否到位、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是否到位以及重点工作任务是否落实到位等内容，精准把握考核巡查要点，迅速进入工作状态，认真负责对待，确保此次考核巡查工作有力有序进行。

会议要求，各考核巡查组要敢于正视问题、直面隐患、深究根源，真督实查、严督细查、快督准查。考核巡查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敢于较真碰硬，实事求是反映被考核巡查地区实际情况，真正发挥考核巡查作用。（语 卿）

铜川市

★ 应急大讲堂进企业 助力安全管理关口前移

为持续强化工贸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近日，铜川市应急管理大讲堂走进西安重装铜川煤矿机械有限公司，助力企业安全管理关口前移和重心下移，超前防范重大安全风险。

大讲堂向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一线员工宣讲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解读了《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观看了《被忽视的伤害》事故警示教育片，辅导了《陕西省安全生产条例》。

大讲堂针对工贸企业的行业特点，结合近年来发生的事故类型和原因，要求企业深入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上下功夫，在排查整治重大隐患上出实招；要深入学习贯彻《陕西省安全生产条例》和《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规定》，强化重点岗位和危险岗位从业人员的专项培训，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应急演练，举一反三的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要加强有限空间、高处作业、动火作业等危险作业的现场管理，要做实做细风险辨识，责任落实，管控措施等基础性工作，坚决防范风险演变和隐患升级；组织专家定期排查季节变化、人员变动、设备更新等因素产生的新风险、新隐患，重点严查看不到、摸不着、听不见区域环节和习惯性违法违规行为，努力将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唐吉祥）

渭南市

★ 召开全市重点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研判会

近日，渭南市召开全市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分析研判会。会上，参会的相关行业部门围绕本行业领域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以及防范应对措施进行了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当前是风险集中期、事故多发期和防范关键期。各相关部门要始终保持思想上的高度警觉，必须坚决克服松劲思想和侥幸心理，切实将各类安全防范工作想在前、做在前，持续强化安全防范工作针对性、预见性和前瞻性，坚决将风险苗头和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

会议强调，要充分发挥各专委会职能作用，紧贴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特点，加强部门协调联动，压紧扣实安全责任链条，多策并举推动安全防范责任措施，落实到生产一线和岗位员工，全力做好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各项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向好。同时，要精准防控重大安全风险，狠抓薄弱环节和关键节点，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严格监管执法问责。紧盯工作重点、隐患排查整改和贯彻落实的堵点难点，严格督导检查，持续强化对重大工作部署和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督办，综合运用通报、约谈、提醒、曝光等手段，层层传导工作压力，以真督实查推动工作落地落实，确保全市各个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有力有序，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向好。

（朱妮娜）

安康市

★ 落实双重预防机制 夯实安全生产管理

为持续深入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有效提升企业本质安全生产水平，近日，安康市安委办召开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培训宣讲会，市、县两级应急管理局有关业务负责人、各重点企业主要负责人及分管负责人共 170 余人参会。

会上，专家组与 7 家省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试点企业逐一座谈指导。会议指出，做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是实现关口前移、坚守红线的治本之策，是推进该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的有力举措。

会议强调，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立足务实、管用、高效原则，抓基础、抓根本、抓关键，帮助指导企业建好用好双重预防机制；各省级试点企业和重点企业要对标省安委办统一部署，结合各自实际，持续改进和提升，进一步做深做实做细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分类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真正实现安全风险全面受控、事故隐患有效治理；各县（市、区）要把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和运行情况纳入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内容，落实教育培训、督导检查、帮扶指导、考核奖惩等措施，确保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取得实实在在效果，推动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郑濛濛）

商洛市

★ 周密部署 全面摸排风险

近日，商洛市人民政府召开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该市安委会重点成员单位在主会场参会，各县区、商洛高新区设分会场。会上，该市应急管理局局长明道煜通报了全市安全生产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情况，逐县区点评分析近期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下一步工作。

会议指出，岁末年初，雨雪寒潮天气多发，企业冲刺效益、职工回家过年心切，各种突发状况易发，全市安全生产工作压力增加。各县区各单位要高度警醒，提早安排部署春节、“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

会议强调，要深刻吸取“1·12”平顶山矿难事故教训，突出抓好燃气、非煤矿山、危化烟爆、建筑施工、特种设备、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起底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百日行动，全力防范化解安全生产风险隐患。

会议要求，各县区各部门要积极主动应对极端天气，做好除冰除雪除滑工作，提高路面见警率，强化巡逻管控，提前做足应急处置各项准备，坚决杜绝群死群伤、危化品泄漏等事故；紧盯商场超市、餐饮娱乐以及高层建筑、老旧小区等重点领域，针对重点人群、重点区域，开展专项排查治理，狠抓消防和取暖安全。

按照会议安排，该市安委办成立考核巡查组，对各县区 2023 年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以及春节两会前安全生产工作开展考核巡查、督导检查，全面摸排风险，防范遏制事故，为春节、“两会”营造安全祥和的社会环境。

(阮荣均)

杨凌示范区

★ 安全专家下基层 入校进企排隐患

近日，杨凌示范区安委办邀请陕西省应急管理厅专家库安全生产专家和陕西省消防救援总队专家库专家，对区内 15 家重点企业和两所大学开展全区重点企事业单位和高校隐患排查专家指导服务。

专家指导组先后深入到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消控室、消防泵房、学生宿舍、学生餐厅、实验室、教学楼等重点场所进行实地安全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专家组逐一分析，为学校解答相关疑问，提出整改意见。

“室外的这种消防栓一定要加装保暖设施，不然遇到火情这个冻住了，就没办法正常使用了。”专家指导组针对实地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据了解，此次检查是该区安委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一项重要举措。

下一步，专家组还将深入重点企业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指导服务，为该区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许正斌 余 瞳)

西安市高陵区

★ 开展各领域安全生产检查 确保安全隐患“零死角”

为切实压实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全力抓好工贸、危化品、烟花爆竹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推动各项安全措施落实落细落地，全力确保安全生产态势稳定，近日，西安市高陵区应急管理局持续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

督导组联合各街办持续开展烟花爆竹禁售巡查及禁售禁放宣传引导工作，对沿街商户进行了检查，向群众宣传烟花爆竹禁售禁放政策，共出动人员 6 名，巡查商户 14 家。

督导组对金年供应链（陕西）有限公司和鲁花食用油有限公司、高陵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 5 户企业进行检查；对西安永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前期检查隐患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复查。要求企业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生产管理，严格落实关键岗位 24 小时带班值守制度，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确保企业安全稳定运行。

该局配合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对中石油泾渭加油站、延长壳牌桑军路加油站、中石油泾渭十路加油站进行延期换证核查，对西安嘉德力精细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前期隐患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联合该区住建局对建筑施工单位进行了安全隐患排查，要求施工方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安全防范措施，强化现场安全管理，确保施工安全；联合该区市场监管局、张卜街办对张卜辖区内 8 户餐饮商户“双燃料”进行检查，指导从业人员掌握燃气使用规范，提醒商户经常性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常博苏侃）

宝鸡市凤翔区

★ 多措并举 强化醇基液体燃料行业安全监管

为切实消除风险隐患、堵塞漏洞，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宝鸡市凤翔区多举措加强醇基液体燃料安全监管。

及时安排部署。该区安委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醇基液体燃料安全管理的实施方案》，从醇基液体燃料生产经营、运输配送、使用等 3 个环节 12 个方面进一步明确监管重点任务。

厘清监管职责。该区政府召开专题办公会议，明确将醇基液体燃料安全监管职责纳入区危化安委，并以该区安委办文件予以明确，进一步厘清应急、公安、消防、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工信、卫健、商务、民政、住建等部门监管责任和各镇属地管理责任。

开展联合执法。2023 年该区集中开展 2 次醇基液体燃料和消防安全联合执法大检查，各检查组在前期摸底排查的基础上，对辖区各醇基液体燃料生产、经营、存储、运输、使用单位逐一检查，做到不漏一家一户、全覆盖；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建清单、建台账、定措施，限期督办整改，压实压紧责任，有效杜绝醇基液体燃料行业安全生产事故，确保了全区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杨巧荣）

大荔县

★ 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近日，大荔县分管领导带领相关部门工作人员深入部分加油站、道路执法检查站、街道办事处、超市等地检查近期安全生产工作。

检查组先后来到延长壳牌环城加油站、黄家道路执法检查站、西城街道办、爱家超市优悦店等地，通过听取汇报、查看资料、实地检查等方式，详细了解该县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和包联街道辖区安全等有关情况。

检查组要求，要高度重视，尽职尽责，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不断加大对安全隐患的排查力度，牢牢守住安全底线；要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查，规范从业人员工作流程，提升工作人员防范各类安全事故的能力和本领，坚决杜绝安全事故发生；要加强对道路交通的监测预判，加大对过往车辆的宣传教育和警示提醒力度，全力保障群众出行安全便捷；要全面落实好安全防范各项措施，特别是在低温雨雪冰冻等极端天气期间加强设施巡查，及时应对突发情况，确保供电、供暖、供气稳定，保障群众温暖过冬。各街道办要联合有关部门主动下沉一线，加强对辖区内的商铺、餐饮门店等进行监管，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指导村、社区开展安全排查整治，确保群众生产生活平安有序。

(金晓芳)

延川县

★ 逐一摸排复查验收 借鉴经验精准防控

近日，延川县应急管理局召开“九小场所”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调度会议。

会议指出，随着春节假期结束，全县企业陆续复工复产，安全生产进入一个关键节点。“九小场所”专项行动检查组要充分认清当前安全工作的严峻形势，真正把“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数”的行动力，采取针对性措施，抓好精准性防控，切实筑牢“九小场所”安全防线。

会议要求，检查组要持续深入各自包抓的片区，重点围绕用电、用火、用气安全，逐门店摸排可能存在的各类安全隐患，对自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还未整改的29条安全隐患要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对已经整改完成的要及时进行复查验收，确保问题隐患真正整改到位；要充分认清烟雾报警器在预防火灾方面的重要作用，尽快全面摸排全县人员密集场所烟雾报警器安装情况，摸清底数、建立台账，要求未安装烟雾报警器的“九小场所”门店尽快自行安装到位；要深刻汲取电瓶车充电引发的居民小区火灾事故教训，摸清全县高层建筑电梯数量，借鉴吴起县经验做法，在全县高层建筑电梯中安装电瓶车阻拦器，运用科技手段从根源解决电瓶车“上楼入户”问题，消除因电瓶车充电引起火灾的风险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葛媛 徐心悦)

留坝县

★ 发放森林防火物资 助推基层火灾防控

为进一步提升全县基层单位森林防灭火防控能力，有效应对森林火灾发生，近日，留坝县应急管理局针对基层森林防灭火扑火物资品种和数量较少，不能满足日常扑救森林火灾防控工作现状，及时筹措一笔资金购买扑火物资，补充解决 8 个镇（街道）扑火物资不足问题。

在发放仪式上，该局负责人强调，本次由县应急管理局统一配发的各类森林防灭火物资，各领取单位要加强日常管理，确定专人负责核对登记，妥善维护好、保养好各类器材设备，确保扑火物资不流失、不损坏。同时，要进一步加强对日常扑火物资实操训练，精准掌握机具性能，熟悉操作程序；要苦练精兵，全力抓好森林扑火队伍的业务技能和作战水平，积极发挥扑火物资在应对突发森林火灾时的作用，确保在第一时间真正做到“拉得出、用得上、顶得住”。

本次发放活动中，共计向全县 8 个镇（街道）调拨风力灭火器、背负式灭火水袋、打火把等 7 类 1096 件防扑火物资，这也是该局为扎实做好全县森林防灭火扑救工作，不断充实基层防火应急物资储备，建立健全防火基础设施，有效减少森林火灾安全隐患，助推基层森林防火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提供物资保障强有力的又一项举措。

（唐翠云）

旬阳市

★ 紧盯监管重点 夯实主体责任

近日，旬阳市召开 2024 年非煤矿山节后复工复产（尾矿库治理）及全国两会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会议，总结 2023 年全市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安排部署 2024 年全市非煤矿山（尾矿库治理）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和节后复工复产、全国两会期间全市安全防范工作。

会议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全省安全生产会议及全国两会期间安全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严把非煤矿山许可准入关，不断健全风险管控措施，聚力打造双重预防机制，广泛运用专家会诊，严格开展执法检查。

会议要求，要加强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做好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切实增强隐患排查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各单位要紧盯本行业领域监管重点，认真履行监管责任，严格企业主体责任意识，树牢安全发展理念，确保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会议强调，要扎实做好节后复工准备工作，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认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和设备检修。要加大检查巡查频次和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汲取非煤矿山事故教训，对标对表举一反三开展自查自纠，切实抓好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各项工作。

（陈爱国）

电动自行车起火频发！再敲警钟！

居民小区，电动车辆，私拉电线，易酿火灾



2024年2月16日，山东济南刘先生家中监控拍下惊险一幕，电动自行车电瓶放在室内充电，10秒内电瓶突然起火爆炸，火花四溅，起火原因为刘先生将电动自行车电瓶带回家充电，结果电瓶充电时突然爆炸起火；2月23日，南京市雨花台区明尚西苑6栋发生火灾，造成15人死亡，44人受伤。经初步分析，该起火灾为6栋建筑地面架空层停放电动自行车处起火引发……近年来，因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造成的火灾事故再敲警钟！

电动自行车引发火花后，火焰温度达130度，燃烧温度高；30秒后，火焰温度达到310度，

室内温度可达到120度，有毒气体蔓延速度快，能覆盖整个房间；两分钟后，火焰温度上升至680度，电动自行车其他塑料件会被引燃，室温达到180至220度，此时烟雾毒性大；3分30秒，整个电动自行车已经被火焰包裹，温度高达1200度，房间内的温度也超过660度，产生的烟雾会毒死人。

因何起火？

充电器使用不当

很多家庭不止一辆电动自行车，不同品牌的电动自行车混用充电设备，会给电池带来损伤。充电器是损耗品，寿命较短，需

要及时更换，更换时要注意与蓄电池型号相匹配，否则存在火灾隐患。

线路老化

电动自行车使用过久，车里的连接线路容易老化、松动导致漏电、接触不良或短路。如果电动自行车电线发生故障，产生的高温容易引燃车辆的鞍座及装饰性塑料件等。

室内、楼道中停放或充电

电动自行车车体大部分使用易燃可燃材料，一旦起火，如在室内，易燃物品较多，容易酿成火灾。同时，起火后燃烧速度快，并产生大量有毒烟气，楼道中的电动自行车一旦起火，会直接阻断消防逃生通道，人员逃生困难，极易造成伤亡。

过度充电

电动自行车按照电瓶容量的大小，一般在8至10小时内就能完成充电，过长时间的充电，会让电池发热、鼓胀甚至导致电池爆炸。大多数车主一般下班回家就为电动自行车充电，次日早上上班时拔下电源，一般连续充电时间超过12个小时，容易引起电瓶起火或爆炸。

电池带回家充电

电动自行车的电池之所以不

能带回家充电，一方面，家用电路并不适合给电动自行车充电；另一方面，电动自行车充电时会产生大量热量，加之室内空气不流通，散热慢，易导致燃烧。

私拉电线、飞线充电

私拉电线本身就存在风险，部分车主为了充电方便，私接电线，极易引起电路故障，从而引发火灾。另外，飞线充电在天气突变等情况下易酿成火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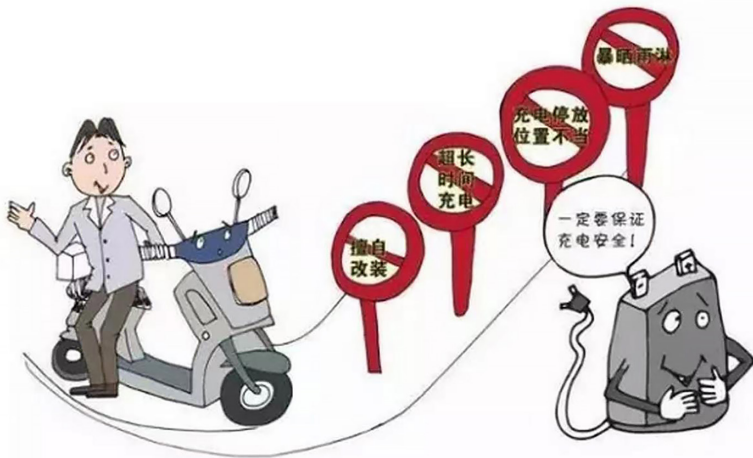
私自改装电动自行车

私自对电动自行车进行改装，如加装音响、照明或多个电瓶等，就很容易造成线路过负荷，引发火灾。“超龄”电瓶车要及时检修更换，有些车主为了节省费用，擅自维修、自行改装，埋下隐患。

如何预防着火？

个人防范

选择正规合格产品，购买和使用非标或超标电动自行车会增加风险指数。远离易燃易爆物品，在充电桩进行充电时要仔细检查并清理附近堆放的易燃物品，以防万一电动自行车起火时引燃附近的物品，造成更严重的后果。遵守安全管理相关规定，切勿入楼入户充电，严禁把电动自行车的电池带回家充电。不随意改装电动自行车，不乱拉乱接电线充电，一辆电动自行车的寿命一般为3到4年，如超期使用，电气线



路和电瓶会出现老化故障等情况。在日常使用中，加强对电动自行车的线路、电器元件等方面的检查，防止接触不良引起打火、发热，避免线路老化、磨损而造成漏电、接触不良或短路等故障发生。

物业防范

《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规定，禁止在高层民用建筑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第四十七条规定，严禁在高层民用建筑的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

据此，有条件的小区，应将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充电场所应满足消防安全条件，设置符合用电安全要求的充电设施，采取防火分隔措施。因客观条件无法设置集中停放、充电场所的，应加强日常管理，做好巡查、检查，及时发现和制止在楼梯间、楼道、

疏散通道、安全出口、首层门厅等区域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及充电的行为。

突然起火怎么办？

电动自行车燃烧时产生的有毒气体可能会导致人员窒息，火势蔓延迅速还可能导致人员被烧伤，若在充电的过程中起火还可能导致人员触电。因此，电动自行车起火正确处理很重要。当发生电动自行车起火时，可进行以下操作：

尝试灭火。在火灾发生的初期阶段，若电动自行车正处于行驶过程中，应立即靠边停车；若电动自行车正在充电，立即切断电源，再用干粉灭火器或二氧化碳灭火器进行灭火，切忌用水基灭火器对电动自行车进行灭火处理，以免发生触电。

撤离报警。若火势已经失控，进入猛烈燃烧阶段，须立即撤离。在撤离的同时，及时拨打119火警电话求助。

周末在家整理衣柜时，发现几件叠得工工整整的手工毛衣安然躺在那，颜色虽已不再鲜亮，但摸在手里仍是软软的，我拿出来贴在脸上，感受它的温暖，就如同母亲的手在轻轻抚摸着我的脸蛋。这都是母亲在无数个夜里一针一线织出来的，看着手中已经好些年都不再穿的旧毛衣，眼前浮现出母亲织毛衣的情景。

我小的时候，一到冬天，母亲就喜欢坐在被窝里打毛衣。而我依偎在她身旁，拿着毛线球看她织毛衣，只见她低着头特别专注，毛衣针和毛线在她双手间像小燕子一样灵活地上下飞舞，有时速度过快会脱针，她便仔细地将脱掉的针细心地挑补起来。毛线球在我手中不断翻滚后越来越小，而我就在她左手右手快速换针中，进入了梦乡。

那时，母亲在供销社上班，总能第一时间买回最新的毛线，有大红、玫红、鹅黄、天蓝、粉紫……各种漂亮的颜色，她用这些颜色的毛线织成一件件款式不一的毛衣。冬天会织“高领”打底穿，“娃娃领”做外套穿，还有春秋穿的“圆领”“鸡心领”“开衫”“泡泡袖”等。她还会用几种颜色拼接成各种花纹，像条纹、拉花、三角形纹路她都能织。这些复杂的花纹很难织，但她总是不厌其烦，双手缠来绕去，时而微笑，时而皱眉，时而停顿几秒，似乎在思考花纹的织法。就这样，从她的巧手中织出一件又一件漂亮的毛衣，每次我穿着新毛衣出去总能得到大人的称赞和同学的羡慕。

最让我自豪的是上初中时，我们每天要去操场排队做操。那天我穿了一件奶白色娃娃领毛衣外



爱在针线间穿行

◇ 郭锦宇

套，前襟和口袋是用紫色的线织成的麻花，还订上了一排漂亮的纽扣，站在队伍中尤其显眼。英语老师和隔壁班的女老师就到我身边摸摸看看，相互讨论毛衣的花纹是怎么织出来的。看着其他同学羡慕的眼神，我心里得意极了。

当然随着个子长高，穿过的毛衣小了，可母亲总是不舍得扔，说毛线可以再利用，她会先拆了线头，又把毛衣都拉成一个圆形，再用开水烫一下，一串一串挂在竹竿上，晾干后让我给她绷紧毛线，她再绕成一个个毛线球。这样她可以继续织出新毛衣。有时织完一件衣服，剩下多出来的线，她会给我再织个小围巾或者小手套。

有一年冬天，母亲看着我写作业时手冻得通红，她连夜给我织了一副专门写字用的手套。我就戴着她织的小手套写字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漫长的冬天，在母亲为我编织的疼爱下，我的双手从来没有生过冻疮。

我怀孕那年，母亲在我孩子没出生前就开始忙着织起一套套的小衣服，粉色、黄色、绿色……衣领上用不同颜色再勾个边，衣服

裤子都配套，还要顺带织件小背心，小鞋子。

不记得多少个夜晚，我们都已经进入梦乡，母亲还在昏黄的台灯下一针针织着。我心疼母亲熬夜，便顺口说：“现在都什么年代了，谁还要穿你织的毛衣，商场里都有得买呢。”可母亲依旧没有停下，手里的针线不停飞舞着，瞪了我一眼说：“店里买的哪有我织的软，小孩子皮肤嫩，穿自己织的放心。”看着她执着织毛衣的样子，我也不忍心再阻止她。

如今母亲70多了，眼睛老花了，关节也不是很好，自然是织不了毛衣了，但是她为我们织的毛衣总舍不得扔。

这些旧毛衣，除了温暖，还有一份母爱。无论走到哪里，我都将它们收纳在自己的衣柜里，每一次打开衣柜的时候都能感受到亲情的浸润，都能回想起母亲织毛衣时的样子。这些在我心中留存了多年的母爱，是我心灵深处永远的牵挂，是母亲波澜不惊的守候，是在岁月的流逝中永不褪色的记忆。

前几天在图书馆翻阅图书，看到一篇台湾作家林清玄《空心看世界》的文章，里面讲了一个意味深长的小故事。水田边长了一片纯白的花，形似百合，却比百合花更繁盛，姿态更优美，我当场就被那雄浑的美震慑了。“这是空心菜花呀！”老农夫介绍。原来空心菜可以开出这么美丽明亮的花，真是做梦也想不到。我问农夫说：“可是我也种过空心菜，怎么没有开过花呢？”他回答说：“一般人种空心菜，都是还没有开花就摘来吃，怎么会看到开花呢？我这些是为了作种，才留到开花呀！”

我仔细看水田中的空心菜花，花形很像百合，美丽也不输给百合，而且有一种非常好闻的香气，如果拿来插到花瓶里，也不会输给其他的名花呀！可惜，空心菜是菜，总是等不到开花就被摘掉，一般人难以知道它开花是那么美。纵使有一些作种的空心菜能熬到开花，人们也难以改变观点来看待它。我们只有完全破除对空心菜固有的概念，才能真正看见空心菜花的美，这正是以空心来看世界。但是，人要空心来面对世界，真的比空心菜还难呀！

故事很简单，道理却很深刻。通过与老农关于空心菜花的对话，告诉我们不要带有固有观念看待一切事物，要学会静下心来放空自己，以一种纯净坦然的内心去发现和欣赏身边的美，在寻找自



静下心来放空自己

◇ 钟 芳

我中让生活慢下来，懂得人生之乐趣。

在这个行色匆匆的时代，我们的生活节奏越来越快，每天人人几乎手机不离身，玩微信、刷微博、看新闻，甚至连走路都不闲着，大脑始终处于忙碌状态，忙得像是恨不得将每分每秒都利用起来。挣扎在精疲力竭的边缘，我们的人生也往往被浮华蒙蔽，看不见细小的感动，触不到眼前的幸福。此时，远离琐事纷扰，放空自己是一种最好的、必然的放松与解压方式。

放空自己是把自己置身于执着以外，享受心境的平和与安宁。大文豪苏东坡曾经说过，人要尽量学着“超然物外”。也就是说，一个人只有简化自己身边的事物，放下心中的贪欲，才能永葆心灵的恬静和快乐。有道是“宠辱不惊，看庭前花开花落；去留无意，望

天空云卷云舒”，在让人容易迷失的百态世相面前，还能气定神闲，坦然自在，在繁华中坚守淡泊，收获人生的和谐，尤其难能可贵。

世事嘈杂纷扰，我们能够把握的也不过本心而已。不幸的人有千万种，而幸福的人只有一种：心境禅定、空心无染。古语说得好：“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若无闲事挂心头，便是人间好时节。”内心清净，乐观豁达，便是禅；内心清宁，平和安详，便得其乐。任由世界物欲横流，任由人生风雨弥漫，只要心态好了，看草就是绿的、看花就是美的，连闻空气也是香的，周围的一切都会显得纯美与可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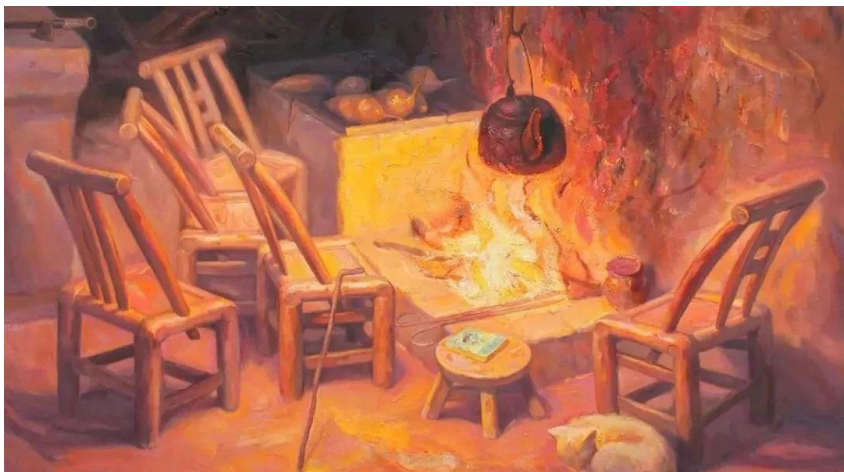
非淡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生命的意义在于从容，空心看世界是一种处世态度，是一种人生情怀，是一种灵魂的优雅。

江南的冬天还真有些顽皮，一会儿阳光朗照，一会儿阴雨绵绵，湿冷的气候，恨不得让人天天围着火锅打打牙祭。中午，点开微信“朋友圈”，几乎无一例外都在说着关于冬天的话题。你一言我一语中，有朋友发了一张众人围在火塘边烤火的图片，立刻就引来了几个年轻人的好奇——这是啥烤火“神器”呢？

年轻人的疑问，仿佛一下打开了我的记忆闸门，让我瞬间穿越到岁月深处，又想起在烈焰蒸腾的火塘边烤火的历历往事。

那年，我跟随父母由遥远的西北迁回到湖南湘中。睡惯了火炕的我，一进奶奶家的大门，平生第一次见到了火塘。山区的气候不比平原，一到腊月，家家户户便会燃起炭火，一家老小围坐在一起，在暖意萦怀中，或吃饭、或学习。有时来了客人，不论亲疏老幼，也都会被请至火塘旁。刚一坐定，那灼热的暖意一下就会涌遍全身，再加上主人一杯热茶或热酒的温润，功夫不大，原本带着疲乏和寒意的身子，立马就会变得热乎乎的。

冬日围着火塘取暖，是湘中一带沿袭了多年的习俗。火塘通常修在堂屋中央，在地面挖出一个脚盆大的圆坑，周围用砖石围牢。每到隆冬时节，在火塘里引燃干柴或煤球，融融暖意中，足以让一家人安然度过一个寒冬。最富有情趣的是，在堂屋横梁下，家家户户都会支起一根长长的铁棍，底下弯成一个钩，用来挂铁锅。有时在火塘旁烤着火，铁锅里不时会飘送来一缕缕清悠的饭香、



岁月深处火塘暖

◇ 刘小兵

菜香，馋得人直流口水。

上世纪九十年代末，父亲靠栽植食用菌走上了发家致富的道路，手里有了余钱，他便张罗着四处请人来修老屋。当崭新的砖房替代了老旧的土房后，我们一家都很高兴，街坊邻里看着也很羡慕。就在大家参观完堂屋旁的偏房时，看到一个偌大的火塘，几个心直口快的乡亲纳闷地问父亲：“都什么年代了，还修火塘干啥？”面对众人的好奇，父亲却笑而不答，后来，经不住大伙的一再追问，父亲才淡淡地说了一句：“留着以后熏腊肉方便。”

年底，母亲也随大流，从商场里买来电火箱，父亲却对这小小的电火箱嗤之以鼻。他总嫌烤电火箱只暖了手脚，却暖不到后背，全然不像烤火塘时，一身都暖融融、热酥酥的。不久，为了熏腊肉，父亲又重新燃起了偏房里的火塘。或许是腊肉的鲜香重新唤醒了乡人们心中的乡愁，抑或是明晃晃的火塘之火照亮了远方游子回家

的路。每当父亲在漆黑的冬夜引燃火塘时，以往那些还质疑他修火塘有啥用的众乡邻，又纷纷当起了“不速之客”。他们三三两两围坐在烟雾缠绕的火塘旁，似乎与父亲总有着唠不完的嗑。谈天说地间，一屋子很快就会荡漾起开心的说笑声。大家或坐或站，说着家长里短的趣事，道着一年的收成，展望着来年的好光景，周身暖洋洋的，心里更是热乎乎的。每每此时，父亲都会喜滋滋地对大家说：“这大冬天的要想周身舒坦，还是要烤火塘才够味。”父亲意味深长的话，总会说得不少乡邻频频点头。

如今，随着人们生活条件的日益改善，火塘早已退出了大众的生活，许多家庭都用上了空调，甚至殷实的人家还用上了地暖等现代化的取暖设备。它的身影已渐行渐远，甚至日益变得有些模糊。但藏在我心头的，却永远是那浓得化不开的桑梓情，以及那春晖般的无尽温暖。